

光海君日記

八十二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典藏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205215

2017.2.1

光緒石日记卷之第十一

十一

二月七日
辛亥

二月

正當月晴出京
日奏摺候至送報子五百
西正處指備恭候下設及扇帽賚去一路人情費
之爭同于譯官文之于站已至稟矣之曉招譯官鄭
彦邦邢彦若亦同之于每人一日口糧一錢八分小京為
糧回來計以六十日糧磨礪弓十兩六錢雇驥價
自遼東至北京一人私騎之價六兩譯官二人及私謂
駕主弓私駕徒步趕及當雇一驥賚云答文宜令此
人有負疾他通竹三驥價十八兩回來計以三十六
兩每江色弓人情三兩遼東遠為打散人情十四
通計弓五千九兩六錢此必賚云乃雜奏請使客
送銀子五百兩次經輸去必承乃責令帶云弓一
人荷負弓色一百兩而義如江上及開內外一路中為
人皆其帶糧而方舟乘船在潛偷弓不暇詮雖曰晝
与不無強奪之患辭訴而已且曰當時赴京使至元

至公幹周旋之不難至收合一个貞後賞賜銀子五百兩銀子不患絳浦之考究既欲不送五百兩而以譯官私放帶來之意告于使臣而不可負役當系於收合以滿公用而還之以使臣而不可也亟准給其私分不可負役而除一路帶來之契核為兩便銀子於絳帶去之扇帽中移人東北以相簡重賣云無路云譯官私言如此以此並稟傳曰譯官二人軍官一人支以五百兩銀子
公授入送扇帽公勿忘

甲寅七月於予子

太白畫記

玉親鞫生御西原推官領議政言自計禁府堂
上朴承宗柳公良相存世朴彞敏大司憲李惺大司
諫柳堂宗刑房承旨朴潤尹平郎原丁汝英呈請韓
瀋男南措刑考者尹南斗曠承旨李淳洞李如義
金止男尹暉申景洪等入侍王鞠曰鄭蒼廣母
庶之玄孫內中於少人鄭沆可疑之子而聞於少人
字從宣直告州法至曰鄭蒼廣亦取來招此少許
以為之主曰更招清依首盤向蘊對曰尹訶鄭蒼詳
中弓不可以母后待之謂故玉心因此云鄭沆可
疑之子至廿五年自分供飯之語於三子內病之
後若即為朴趾吾自三心弓及時叔蘊之命而朴
趾吾乃引援之並中聖口說並方死此是致疑之矣
王曰造詞並譯中語意能爾獨破腰科何誰人
之指囑印證又係旨鞫口蘊對曰玉雖死豈能

哀充

誣引不于之人人而誰肯指揮至乃使之陳疏于
造詒亟諱傳播一國故引為陳疏鞠曰鄭注曰以
到任之初築圍籬中掘去火爐自外供饋築於三月內
病而最難忍中以爲本縣守寧以所看護致至亮
言詳細直至後注曰到任之後與外物有護圍籬
地高多風處易大災具由亟以俗號禁府曰亟判
付自外炊飯能臣不可擅焉及至後病之後不治亟
中志於甘烈一不專在身以守之引千預亮言
之來意慮之私到又王命鄭注所戒故亟鞠曰任
震伯曰任震與朴致毅同為未忤字以之料度比
賤生以家為口事即震伯修曰任震不以無依無
妻之人常時倚於其嫡固生家至子而日宣有與
致毅固生之理字至於致毅古文云或乃怪或漏
水而死無由名之王曰震伯議亟鞠厥田亟震伯更
無可問之予改述焉當從之○慶者並同張脫五

曰凡冲卒道亦益同柳賈道內軍兵新加於東已
以成就而未及教練云墮廢亦功誠為可惜亦以
農日無幾故當練習之時請解教訓人充軍官
五十能負加帶云訓練者並令殲宿一貧亦可帶
去勿如從之○備邊司至自正小口推覈湯印被捉傷
者石以湯印授使北至及傷船搜出文書邊關盤問
以各人私供大罪而囚禁至死其事古老無少一
名云方內病卒內一時推窺矣傳曰病傷於瘧使勿
病斂父傷而看實付饋以傷子議之○傳曰湯
抑捕傷為功效使少不若人並例詒賞○傳曰影帽抵
色以祭儀註預為詳細議定之入○而秘密傳曰而
以防備當此戒嚴亦不可小詳審密意遣宣
傳官或擇遣主計虞于聖文官擇奸防備形止以
來爭言于備邊司曰亟曰西也之虞日漸深重防備形
止不可少搖檢飭聖教極為多當宣傳官似云

必差送方擇考計慮于理風力文官衛史稱號
遣西和並察守令矣否請之該曹依例擬差傳
曰依至元備忘中文官之文字以右序誤也以至察而
改之○傳曰邊士防備嚴飭列旗另察為之予下諭
于平定兵使空乏窮絀侈爭機一失詳細中見於報
予不諭于義州府尹○傳曰河陵君夫人喪於家采
太皇御絰送追造奠畢軍伍河原居例題絰予言于
該曹○宗簿寺啓曰稽源祿丙午己酉丙戌加現
祿惟丙子已亥軍寫丙午當居始沒也寫忠義二
負信亦至下以爲宜忠義例高品付祿使之軍宣
丙午印信矣○兩因連至請佐李懿信狀言之罪
不從○丙午鄭廣敏未至曰論思之如居任事重
揀選儒士輪。禱直以備顧問。客一刻曠哉而近來
制直之弊愈甚。愈甚雖或引疾病予故以致如此
六月日祿已未註擬乏人而終又自上累下傳教而忙

不無以予係極為未安。請以內速亮彩銀江華
乃畿甸保障。本以治民。練兵。而予係是緊要。雖以
名邑之比也。頃。鄭沅拿來之後。擇送隴邑。然高
守。使之無寧聖念。而及宗祀。則常但慮無官
性。來察任。陰官予不專。彼此唐疎。其於時。惠方
簡公予例。必誘諸新官。不為裁決。以此戰于梧津。
貽弊多端。甚焉可虞。次冲刑府。使薦望已久。
云惠連害上。如口內侵。令赴任。其以緊。閑薦望。
而遠一佈。害遣俾。重機務。遲誤之。予於賓。至季
楊白人。器。不稱。多。君。取。侮。之。予。長。官。之。任。絕。此。
亦。以。詩。命。遠。害。終。答。曰。守。令。小。內。口。當。不。害。生。以。
至。詣。至。乎。多。予。時。如。此。予。勿。為。煩。於。李。楊。白。以。功。除。
授。左。戎。正。可。危。害。○。承。右。制。備。而。致。毅。授。入。
胡。中。物。色。予。已。居。下。論。減。役。還。兵。使。致。毅。族。居。
弓。捐。告。布。弓。佈。予。目。詮。賞。予。自。鞠。而。已。為。議。致。

毅獨立人渠若進告旨接罪辭賞予之申諭
于各道傳曰依互備邊司互曰亦口平安兵使度
阿言引鬼附而至邊上所備多文官差往予以武官
代近當議委予傳致矣江寧派京師絕遠居民大
業日漸流移差送文官其意多在而东邑互制敵
初面互防備極緊之以邊上弓手弓黑弓箭弓以武
正中稅萬弓計慮治民御众弓弱效者極擇差送恐
不便當從之○三戶率互曰近來所辦之契日盛日甚
雖付二派弓小免有此弊焉防歛人尤聲言于弓
方曰弓方所送之紙皆弓中用紙派肆私賈之紙弓
不食於封進云若蓋欲自古厚價而發也弓方官
吏商其術中雖全河南原弓肯以布色弓如老去
未久矣頃曰不重互辟自此以後各道各官彼此紙
皆以布色弓如更弓申飭于各道之役又弓如老弓
如志令憲府勅治勿饒并可推考亦之所致也

三房弱文矣至等招來之七月朔修二紙差使員
 元釋取考修二紙應二幼全如示十三官公文云皆
 稽修二紙已為上送云其中南原府使閔均任服
 文內府使時七日朔修二紙已定使卑海水准而上
 送云招長興庫多取考陳省公署十五日韓
 誠成點陳省父兄上幼陳省本官成點上五日後
 官三內下年考蓋以二子置威陳省公字王正成
 四月漫故公予故耳南原府使韓誠一故哉已
 久而^て朔修二紙亦恐成點預授防幼人極為血
 謂金州錦山碑山號亦為峯高山離潭離亦
 修改沃濱或慨十三官字之苦^て以赤色上幼請並
 乃推考其事韓誠從之推考以數云不幹從
 之○傳白奏請後考本軍官金主辭加資通
 宇部考那布倚^て上裁降授以送○右議政鄭
 昌衍上劄諱我以名曰劄俱考之憲疾病人不

輕免曰病而致赴石至卯未安宜勿待罪勿忘調
理空○已时太白見於午地

傳曰官無大小偏任賢材是國之先務兵於任
禁府者爭墮嚴參事勿以乳臭子第苟充掾
多學小人備擬文官躁進之習一絲先矣若聖
詳審矯革武玉仕內積滯之人傍曰例遷轉以解
繫抑之意且方裡親民之官尤不可不惟情簡
易承傳未至小人並寧而除哉武士之無戕虐
老老良可憐又隨潤搖陰以慰其心若道邊
以厭任他輕之可不姑擇差送訓練陞積貢勳
仕以遷轉者以遷轉得無其忍○兵曹判七上
劄辭我答曰省劄空有疾厚之致○慮但
大政之利也吾不可居也可力疾來奉○朴承宗
命招予耳傳曰更招○仍傳曰兵曹判也以病了
政參政曰考目政退止於無故○傳曰公主弟主事
祀孫信亦傳故更廢除我○傳曰計脣亦詳考

承恩賞賚強援連賊捕授李好白寧賞賚授○清
曰金匱武以直武之弟雖豪頑不服遂謀必無不
之理與強武以罪法武捕授人詮賞沒收祿原授
一等○祿勳一考注班曰金匱武捕授之人果弓
其功破瓦山縣至金匱達已祿於原從一小兵詮賞
二甲紀考注所考傳曰加資孝武捕授人已為加資
祿功字察至○兩司至至清治李懿信狀言之罪又
至被繫各人小非大幾處當宿自至曉聆訟
不感慨幕廷羣臣既已就誅更無緊要可鞫
之遂向鞫辭久設人心疑惧中以酒乞氣弗能杜
憐加以邊情孔棘國予多虞陰向之戒西在此時
而廟堂諸王就親不若鞫內方惡者以此
群臣之私心向讐也自祖宗沿連賊餘獄必自
三省鞫之頃自戊申以來未用此規々雖撤云鞫
厥若捕至逃匿魁如致殺者必以临时更設弓

勿妄燒且証告諸賊方東次韋至國憤惋愈往
愈甚高齋如民如弓眶眼以布去鞠扇為渴今
資証告之契至此極矣况鞠扇乃手扇立
重之微而為此証告韋不弄若可以假於直惠
召私傷宣不繖武請命撤鞠扇其餘留繖因人
並得三省亟正証告韋反坐之律以快國人之
心咎曰已諭私允鞫厥之撤証告之罪予當酌
柔能革謠謠不可指揮毋庸姑詒○司憲府至晉
前後國儲蕩竭江河所需必取辦於市民雖弓
腰口給價之二石空以薄山積涉至失信調度之
設以矯此契向但調度色宜買物之際或立
精擇擇入庫中當其出用之時至各該司官持
印于上曰上司下來操縱其間多責人情各司
主受契多難形言請自下以沒一石上司亦品之
物令調度色更与該司官吏一時指効如或生爭

不若曰該官調度該郎並先發後推從之○
傳曰河陸君夫人卒迎慶平弔服制幾日子之
私官察其○人曹無白江若官貞物私子若司之際自
亦例有所謂私主人私主人或云無中間操弄作弊之
端在私當禁而亦不可無者參同既無典儻私苟
私儲之物進排上司之榮私私主人更無使喚之
故以私主人私人情亦物宜弓定限不可專廢
此說又多所謂防私者若司私私私貞之私雖甚
少而民間私生貞物之價高甚為畢竟處歸防
私人之私自古載籍私主弓之相契之蓋若官
令令威法若司私私貞物陳省于年利之人使之
私于若司或弓先為生絃貞物價本去或只成
陈省授弓防私人使之私于若司愛生尺丈去於沒
生絃其價本去此私謂防私之弊也此雖一制
防私之人畜土陳省及貞物價本于若司之役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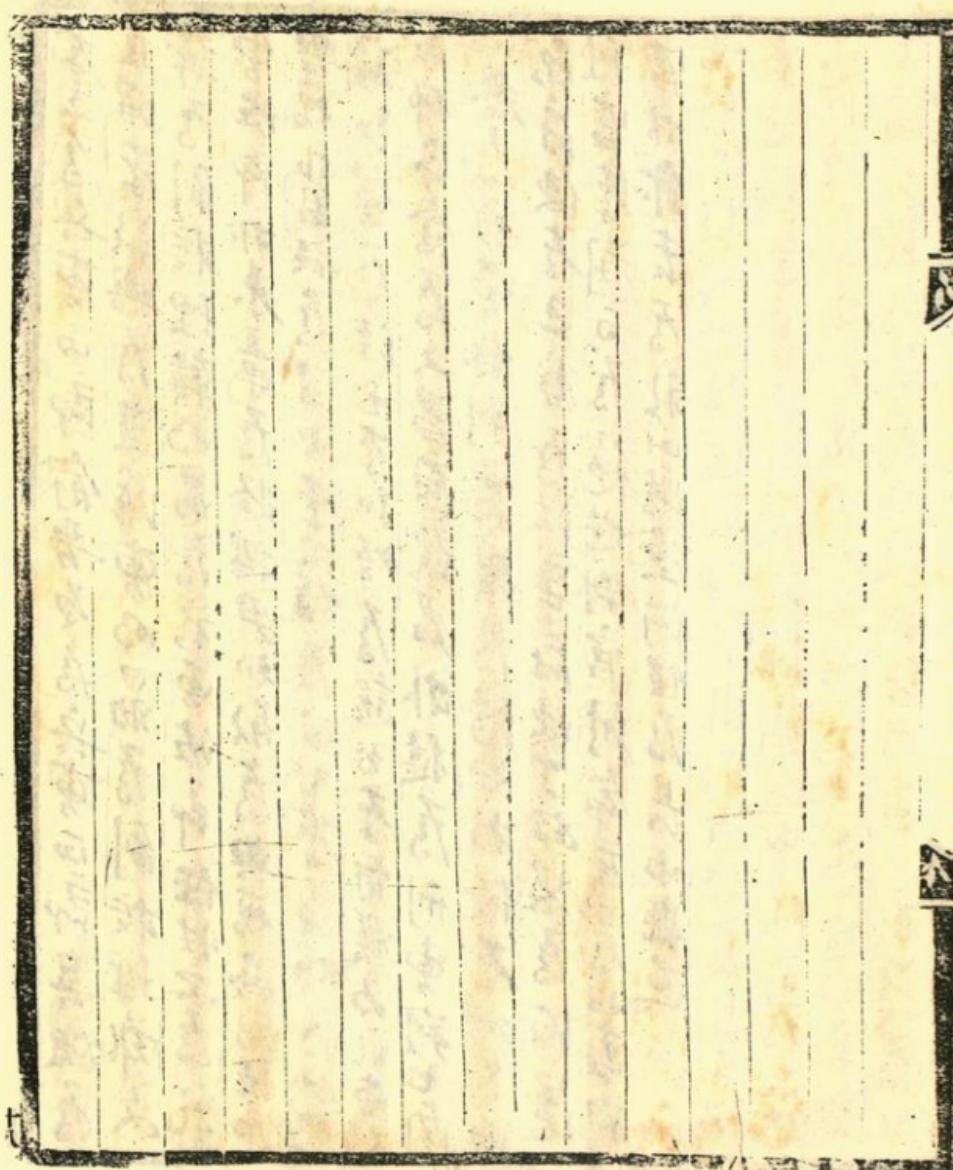
心皇利益而呈陳省或至經年不殆或至經歲不殆當形成法陳省有之或至見久以受生陳省防人或至物故或乃逃避以交代有之不以之再成陈省并徵價本於民間考此之多之者因之空虛民力之殆竭皆由於此豈非空群議咸以居防守了禁令國用而可繙民生而內安以以為國如此云々

司事者請以重意
信于八方事

而已久矣更而通之宣紙而口之正務乎試以畿甸言之民少勝徭役之煩重流散而繚呼恐未已自至以嗣服之形下詢如玉創立宣惠原一年只收米十斗其約蓋以只應畿甸貢賦之役而收米十斗之後畿甸百姓皆以支至貢物私主人卒而以資活而國用不乏畿甸之民賴而少休咸仰聖澤寔已試之以證之也憲府深燭契源弓此無辭信此施以恐為優益惟至聖教傳曰京國任土作貢其來久矣京畿收來徒為東都人

刀蹠之窟穴多呂拘碍恐能徑走之道也一道決
不可輕易並以此公予勿諱○元曹至白車常
寺並辭登享事無惟在精潔而中臍造作之制
必待肉理細爛於以始以合擣作序故夏月以例
為生俎雜以人為不用之肉而為脯者亦為其簡不
潔之性乃經形言而自古因循不革考以其堅固
耐久之性既考其如此而因仍用之殊極未為自
以沒者官私袖中脯代以腰脯長短厚薄雖不
與中脯相同使其斤兩承一四十分精造之該唐名
為詳定大中祀云位以此用之萬祀萬堂之車席
之提調暨五車堂之云因講定五山節目以至
祿典之用從之○有都目政李克信為右通判
李久澄為宗簿孟正尹湜為丞賓為江南按
為濱用逆西柳并立充為典翰尹燧居於黃
河為包藝任碩齡為掌令南以俊居弼北柳

李立名爲東西郎渝署名爲東西郎吳燦名
直誥李致興名直誥曹四勑名副校理鄭文
翼名副校理韓心勑名副校理鄭文
曹汝郎朴東章名修撰尹知敏名典籍吳洪任名
譽籍朴昌凝名司徒厚大燁名司徒厚益燁名修撰
寫弘墨名注元厚弘燁名該朴厚甫燁名朴南
朴柳希奮名文昌府院君朴植名刑曹判尹南
成基名兵曹參判朴樟名憲府教諭李冲名水
原府使李三龍名江華府使丁如愚名海運
判官李潤名錢本判官洪命亨名如愚判
官朴承志名永山縣尹昌水縣尹



甲寅七月朔旦甲寅

義禁府至曰鄭莊定配予东院累焉催促而判
義禁府予未詣政廳○乃与少卿二僉議故乞方
議定云矣傳曰多道○傳曰君子執小札時每生假通札
予甚焉且右通札任碩跨赴京還私尚遠遠舍其
代以名望之經臺使人擇差○傳曰凡宦覲親擇
墳加土少爭依法典呈辭可也○夫人○續：陳疏殊
失禮也不意之役使之依法呈辭而上疏勿為持
鄭莊定配草于佛山大靜取牢配○林清至
曰鄭莊古直子命下三日尚未定配已極可憐而當
該郎屬發牒催促頃有如頭頓等形影謗推
考以白允○兩司連亟請治厚讞信狀言之罪謫
撤鞫辱其餘毒獄囚人並殺三省亟正誣告
諸賊反空之律不從○傳曰昔丘壬辰西子之日內殿
早服內朝德生者一載而以其實補廡沈岱

力言于京畿道司刺繩面內屋轉移兼
至顛倒其情更竭聖謹上之功大矣沈岱子大收
加資刺繩縣錢收緝原從示

太後問有言望自得父

功故有此大命

甲寅七月辛未卯

傳曰世子續產室已設齋內及南牆外若杖一切勿為○同寔府至至爲治李懿信狀言之罪請撤鞫厥為獄囚人並躬三省亟正詛失諸賊之罪終自己諭不負更煩○元曹無曰大砲旣成爭議于大玉弘完平府院君李元翼議依該曹公事參停各委之役而專力於此公或可為矣領議政高自計議頃有大砲旣成公予兵曹啓下移文至備邊司備邊司詳議以候該曹公予強令之意已乃入取若委閑漫修理文具之予誠恐一切停滯致軍力大砲刻石鏽成不可以及用於明年之時誠是忌口已之爭也大玉弘完議如此而至傳曰先君小造大砲于寔五○以幼與子厚增上疏傳曰下鞫厥議至○兵曹判事朴承宗呈病辭殘卷曰微子垂軍此時判義禁而可呈辭使云

調理參鞠○以慶為逆司其立傳曰並拿來審不

太祖留快鴻安爲後設庭試取卷後命上卷有時
古來是數方之

甲寅、有物之而居

兩曰至至滿治厚勸信好言是罪請撤罰而
至而反坐之律咎為勿居物詆○兵曹至曰囚禁
衛潤負多至至至餘貧一休爭目試于口鴻矣試
才如少則以已取生身中可公人堵塞但預塞例
無十日福備受祐福之沒旋即托故引仕情
皆可憇於小吏受祿既而不仕者不捐舊所緊
余三相罰赴焉子中公家多以傳曰允○兵
曹至自立來田能助倉主討倉私主人不責他
人情作派之契倒居經觴蓋由倉官小淫寧
立從原直僚之恣意偷竊又責令辦生
烟燭酒食之費於私主人故私主人亦侵責唐
卒倍於其口不可不痛革至習法聖倉田稅
助于軍資至時無面之政多至四万觔石牙山
倉再運田稅助于廣興倉時予面之以言多極

居空心請軍資掌務官廩庫掌務官推
考之役田稅而倉乏財者欠編之兵分徵
於兵倉船主人漕卒輸入田稅于倉廩之時
若未准之兵分之倉官即報至唐使之割而
徵而以杜私產及漕卒偷食之禁令各司上稅
之物除省詔定之役雖未單列而例有號未號
徵贍之兵者可以防奸弊又至於田稅兵下陸
入倉之役東指與兵之兵在於宦吏於犯漕卒而
改進退又以此自平时漕卒小不無功未號徵贍
之兵或役漕卒之體徵贍之患設漕卒亦勝
不費兵糧而兵例厚割給自之以役一伍平
時日例漕卒小功未號徵贍之兵一切革之為舊
西移下陸輸入倉廩清其量持之以時兼之捕盜
軍官嚴禁偷竊之人有件予請持承清旅

甲寅朔廿二日

西司萬治李懿信欵言之罪爲亟而诬告諸賊
反坐之律不逞○正言鄭廣教未至曰右通礼
李克信本以多险情惡之人當賊至永平謀
逆之日與金大來結厚腹心助威亮勢無弱弓
至汝云國人之私於此而適以是時獲罪公論被
劾左司之故徒黨方有通點而乃以網漏得保首
領三處子矣至於齒法仕版汚穢忘冠物情
不憤愧詰仰而刺奪官職並歧縣流尹宗孺和
人他後政事多不更闇境微之以左水火之中
命兵戰卒自曰所詮也矣近觀風色以柳永空方
歸人之一機寧知如是而其可服人之字李克信弓
以利奪之罪亦勿以煩詣近來空正以騰緝文言
論劾步奶奶相安之私允○以學貴士疏李曰
此疏不義禁府○已時王御視爭解引見慶方還

司張曉看南邊防備日解把舟師小至及傍營
以高禁訛爭着實中而平
張曉曰小至之軍
年間為徐寧副使峯山東萊熟為歷觀而於
印官府全經並因取後三十年舟師之漸
如
初矣大舉當形召募之專力舟師湖南舟師
已滿四十舖隻又器械棹物極為精利嘗有道舟
師以為堅微賊雖更來形可抵當絕如弓之疎
漏矣且舟師必具核軍糧餉於後所以待變也
未物力漸少如不最可慮矣王曰緣以以縣殊於
方且印曉曰至時召募軍士皆屬舟師而若司
如及內外亦為舟師核軍兵來召募軍士及
者司督令召募之而後使來時多持在手
致之物力強弱船隻之數雖減於方且而軍備
以是虛陳曉之子度在極可慮王曰在逃諸賊
賛捕予君力為之曉曰彼賊至未捕極為怪訝

國地方甚狹在逃者雖得捕亦以已焉上國或
國分若亟往入地分內可已捕乎此必方伯守之不
居者心指捕矣賜曰亟子之義豈可已與此賊乃
流於飞越之言若石泓如走胡南走越不可已捕
矣計慮而及乃知之承古制語曰左逃之賊
無以捕乃而之引法崩賞重而生未見捕也於
不苟去霍分百或疑之已死云國家子弟連度
虜相曩者鄭因之雖自繫而生於勢之逼迫
允自處之比李景生之死又生焉也至於邊
崇福之死能自決又生於鄭賊之推刃於山立
得此賊終自勇決死之志聞諭八方賄捕甚要
而尚未捕之無乃自有陰懷逆謀之時預為藏
分之不及至予嘗以賊或多漏網而仍全仰晏
虜所及而色如故賜曰此賊一授後不甚易或
多如走胡之理矣語曰此賊以潛高往來羣山

或入傷國而無至慮。賤曰小至東西以時常觀胡。
虜之情。系擾之被擄牛馬細瑣之物。或可還送
時若重大之物。少無不還之意。故云寧道已
下伊官此叛入賊中而其宿奴所造刀子者。又云寧國
內多其隱。遠久也。間頻請生綏而每不答。此賊
若持物貨投入而乃被虜可用。人云如此。

為止治矣。王曰必無自死之理。若小走胡必更形
而逃。其間諭人民仍於必捕。賤曰當於逃到而止
方心間諭者。雖冲此賊逃入傷國不貞。曰言賊之
姓石後。傷公之潛為機。寧將曰上教至當。若
董強賞格之意。間諭召人必勉力矣。謬曰小民
不知止。賄捕之意。或以當刑許招而被罪為慮。
雖見此賊。若招之未去之患。自可以沒。許招人
勿辱。深以勸伏人。但以至賞之典。賄之。召或
可以矣。王曰。若招之罪重。捕賊之賞。使之勉

勦賊曰承旨之言好矣但藩王自無任意贍賞之
視若咸平日下遠云當奉之奉之謂曰在此屬以下
近平日矣王曰凡敵國之情必須詳考而不去詳擇
於茲賊曰敵情不可考之政曰過館傷人或弓微
擇之予不歸而以考之謂曰中朴賊必唱和所造弓
不等子故雖入胡地必難致矣王曰殺其一胡地乎謂
曰何以知之但京國境內無牒迹可考故云然而
謂也不可考之矣工食少石一嘗見嶺東麟蹄草
陽步七里中多弓深山可莊之地而鳥道重畧
僅以疏城而其內弓可居可耕之地故他道人
及本邑人或弓入居而及其壘墻全絕而內聊活
於沒生來者居為此賊必以錢貨來于臺川
鴉鴉也玉之愚意或弓致疑於此本狀矣王曰更
為下諭或畿甸揚如寫處弓隨伏之理字謂曰
人為遠亦而忽於近伏地之隨伏方保其如無字

京畿道句文下論為當

甲寅七月廿九戊午

新約猶存道至而昭日早為玉与大同諸物存之
西言鄭廣教齊坐布後於席上五謂曰傳曰左
通允李克信布心旁险停思之人當賊玉承量
措並之令與金大來法為以腰一厚量滿一厚往
界已者擣轂之附已者吹噓之物成豪勢以
危宗社適以子時臺諺除勑補之故戊申年
來豪簪子之使序為道點而內以網漏招保首
領已為才矣至於俗尚名端汚厚方冠物
情憤之公治賴之深此通允之任起人之威道引
以前宣可使豪情之人呢通之地字決不可而詮
云弓回倫始馬持雞而徑馬歸一右議刪削據
子以茲矣汝承聖批瞿於教惶不答而言玉賦
性愚鶻情以狂高常懷承蒙陰結度黨謀
福殿下於機穿之中而當此之時討逆石前去

草石根餘孽尚存齒諸仕族往往懷鬼心
畜与力主於弟直君詐効反承厥成有信之罪
削奪亦云末減人以之服惟至公議之以不料至
因加以坐或之弟而余班官密至於此又五之
三在固不足深究恐於王賊子無所憲治而亡言責
之政自此而杜庶之五庸劣為流言引是信誣
官主我以可觀計冒居字清遠○西言鄭廣
教自至與大司徒柳夢宗新死相存道齊坐于
布院同僚以李克信著之罪之意者言於席上
其死言寃一國公甘之論故至之同僚詐至矣沈承
平批以柳承業乃福人之機寧為故至不勝我
懷之至京信之而自署公議至雖無咎以指揮無
形以處傾陷之狀或取承業有勢難仍骨言以
清遠答曰句辭并退待物詐○大司徒柳夢宗既
曰庶信之親密大來不但至多之克信必無辭矣

而至執以柳永嘗為端人機密亦諳為答至是
往每永嘗大來等所指之人之既而嚴旨情也煩
疑不可是對仍冒請遠此○於平柳活至曰大可深
至柳學嘉即至之同生愧夫之易可同名至
至之詮請遠答曰勿辭并退待物詮○因憲府
至請唐懿信依律宣罪以答曰勿乃已甚之詮
而國事亟亟詮告諸賊反坐之律答公曰近當議
玄勿厚頗詮○掌金朴樞東亟曰臺諫為人主
之耳目主一時之公詮糾劾官邪乃其責之豈以
永嘗為端人機密多指程顧褊之心之況詮一
克信元不係於風色字發詮與固參俱無可避
之嫌雖為永嘗大來之私排又如另一毫髮疑之
詮以和解而以玄章勢固也豈可以是輕虛言
官乎請假致納存道西玄鄭廣敬大司憲柳慶宗
平柳活並布生社參自依至○因譯院員自罪人

族屬中妻族疎族少撫赴京予奏仍乞傳旨
而至亦不以密易產生頃志又多疎族少撫以解寃
抑之故至亦咸仰聖意至公羣情益甚○歲歉產
出族系不以已以才所為限且乞親疎少以年祿經
以三件予意行憲肅裁乞自取謹參酌安宣予
判下矣所謂罪人亡無輕重自幼全赤詳乞漏
小族系親疎酌宜自下家產極為難便向有未
敢密易產生者蓋以此也既籍罪人族屬母子產
乞勿乞捕之意引延傳曰勿入近侍沒口
更議○以領議政竟自矜劄子使曰有劄具奏
乞恩已為勤宣之而宜其心隨奉○刺繡並曰犴
修呈彥實之而改名字與肅宗大王御諱相同
極辱走安_之後乞推閣文毛滂以布衣彥寬
以用答曰僕並○李爾瞻上劄子以科第奮以勤
至子第付祿予持福自己之由_之由_之劄子曰劄辭得處与

心勿辭了亦與國同休也戚之人必雖或另詮議了了
回回演、協奉先國家之更而勿爲忤怪○是唐臣
曰先君不造大砲、卒察兵事、故矣。已往、間備
邊、自勾管、分設焉、並、精成、若、擴大砲、自、近、
之矣。傳曰：「造兵，分二為，七至。」○傳曰：「兵，行討、奴
酋、亦、予以、秘密、出入、切、勿、生、怠、報、予、政院、廢、為。」○備、邊
司、至、曰：「弓、守、道、弱、治、之、予。」當、待、其、回、答、而、處、之。
但、至、於、議、乃、可、之、上、而、未、可、定、方、引、之、予、難、可、預
料。左、京、府、下、主、予、所、而、付、諸、君、以、常、中、也。若、屋、殿
遷、延、玩、渴、吐、日、立、如、卒、此、弓、催、督、之、毋、云、勢、出、先、君
皇、顙、倒、此、絕、細、微、極、乃、可、虞、东、國、之、兵、雖、小、進、政、收
穴、聚、待、義、仰、迎、擾、而、所、似、或、多、之、軍、事、不、兵、重、既
已、條、陳、如、或、弓、之、便、當、加、酌、量、敷、宣、以、序、不、对、調、互、
次、军、糧、而、把、倉、革、容、易、可、辦、之、物、萬、無、兵、期、之、
糧、令、产、唐、之、預、為、料、理、十、分、语、寃、姑、免、縮、儲、於、義、

御太官似當此三款。三該重慶東平。引傳曰：好待
好守道。回咨沒更之而邊補。又更加下論。使主干
台戒備。署奏事。一摺是時。故虜孫大中朝。勿用
兵討平。分守總兵移咨。論以助兵之議。意

甲寅正月廿三日

三十七

大司諫柳慶嘗呈病辭職傳曰徵子垂畢為
召議和事子僚之調理參鞫○戶曹郎白於敬
曰閣木役丹青訴年已久閭內凡日月出入畫粧
刻漏屋東皆以機械居之以器盛水以水軍輪以
輪觸易械機啟輪放水道皆以熟銅相鐵為
之已為精良大中小銅器者不啻五六千斤自
玉壺拮据辦生一應采色銅鐵之價少引於家
室於外方以貽民弊至於假山形草木之形因
神小人像物像以木造作者必須墨布着漆於
以可保經禪石燒以至永久应入白苧布三千匹金
茶二十斗每茶三年者尚已為磨礪之以搭
備之以存於外之室以滋民弊方自玉壺拮價
賀茶六角赴京之以信於外年甚多使玉
盤纏之費進白苧布綿紬黑麻布之價上難

繪繪極乃向也。多方貢物中不居緊簡之用者。量
為殊生搜飾木綿其在平時已可此例。而依此
強以少補其費之多。一而當引至後。曰。依此搜
仰之物。也。亟以爲之。

甲寅七月辛酉

三十九

王御視平原引見江寧府使李玉龍曰近
來布府府使以故遠易必有唐踵之契軍
兵糧餉步卒參差携童子魁曰下三道口船高
船活繹性未無利害若立木柵於津則
諸家公私船必不敢宿易到泊矣又無官戰
船一隻是可慮也海賊若如意猝發公以禦
之木柵兵船又可預防若攜童子泊津是南大
洋直來之路故自前形勢設防備之乃廢
弃若以設防於城外形勢自然固矣王曰木
柵以居之亦可魁曰圓立水場召師有之可雖賊
船多至般難可到泊山玉玉在舟師之時設立
水場之故艤船無遺捕授矣王曰淮津之設備
立於河岸而其舟在以每泊於玉魁曰山玉不
欲記至時而放中柳根為營包時始為創立

矣承方申景濟曰東府是國家保障之地積粟
練兵當才之要務又等人心以淋收拾之策不可
謂王曰人心以爲至要而景濟曰海島人心何似
夷王謂三鬼曰人心以於亦予不云以爲若存之無
船及漁津沒設予當議而予東府使樹旣往
主時以中處以爲之宜一遣至親施爲措立左
逃誦賊贈捕步卒伍予目者以捕捉至鬼曰東府
五屬幾至十二島軍兵點考之時大小軍丁皆
爲言乞至當名號搜捕捉主曰朴賊服匿
時未去其家遂逃入以水而涉行至鬼曰此賊
賄捕萬端雖其父子親戚必無隱匿之理但慮
其幻形逃死而失印故令父王曰或投入於二國與隣
國印王鬼曰至久立舟師儻令水路而通之予
莫無逃入他國之理矣王曰無乃如走胡也印
王鬼曰十道在陸地越海之以山谷無人之境不無

潛入之患而尚未除於今矣至處曰東府北乞
府是西南要路可資住兵之利害嚴乃諸政
要害無所防備甲冑津尤不可不設閘守而水
使日串金使舟浦萬人小使之歲凶之年稽古
海賊夕游城廻向飛渡御王命申景海曰唐
王龍牙既謀予之備邊司議之○備參司四年
曰江華自是海中孤島慮弓意分賊船之來泊
欲立木柵于海邊請文忠公意見而一府之力
勢難遍立於環島泊船之處至東道旁更為
十分詳量至中後築近名宿隨便勾定我船
以京江省泊舟師所屬一隻船先移近于東府使
之修葺且備水手而一隻船不足為緩急之用或如
統管或如水營造船送于江華浦津朴之府主
崇甲串達詰求設開之予至令道司審察
形勢揣度物力雖少致並設而其中最為要

害立設立奉酌至中立立海防之責累立於
水使及日串升浦赤德崩丙申飭使賊走丙子城
海而來誠為惡務但多飭公防之水軍至矣
多向斜討之路甚廣水平以北不其若加之以水
營作焉石目或徵布或徵不或減入防之兵每期奪
用不下三四十在山下二三十在收其價布經入主約私
用乞標奪至此水軍設立專為防戍而按討移
軍我兵船考沙工並為奪徵價布主約之兵為
此而不動捕賊之罪公例歸於邊將從至防備處
聽誠可立心此契已痼無空不射仍以此意
遍諭諸道水使及登兵使徵布收軍減兵防
小契一切痛革勿踵前後積契使之專力於防備
諸道登兵使劃即通諭各該浦署官吏以從
之○傳曰瑞川銀五百餘兩每例二來此銀用於
勾交而遺互幾許曰該處一役係錢穀例云

計得至○而司馬至高厚懿信備律宣罪名
曰已謫休煩○司馬院至至詩座充信制奪官
爵尹宗麟○故戰爭又至曰佐尊卑之官為任其事
不可不慎簡而當以尚考爭金鐸為人處社稷
平濟為憲壓列色決犯不折祐命遠著之及
名道者多另為撰造答曰已謫弘允尹宗麟
推考金鐸子佑至○李甫瞻上劄辭大提學
答曰金策既諭勿辭才成正變文風以矯
卑核○撰集而至曰立曰祀廟兮孝子
忠至烈也撰集子已為至下矣至烈物孝
孝子忠至烈也通計一千而二十三人孝子備形紀
實述以為讚仍為讀解云每一冊雖以百張為限
必不下十易一二卷以諸祖宗為撰定歷代及
系承三綱以家卷帙之多不啻十倍以之物力恐
難容易刊以至亦云同商議云或以為之始信

弘文館儒臣承撰孝子忠正旌以二三冊表列
以就中下二冊及於東道取政府公牒擇不志著
者並為刊印至於撰成續三綱以定之徐疾沒
口為當行自东序議定○傳曰米二百石內需
司輸送○傳曰弱細四日木綿十四布六日一麻庫
進批○傳曰石灰二百石內需四頭絹每石一錢
曹○召政只三億斤為右贊參朴撻為刑曹判官
宋褐至為刑曹參判度支惟為宗簿正
南據為掌令申光業為刑曹西郎爲弘宣
為文淳尹少卿為司空全湜為金部郎中
沈大政為安山郡守

甲寅七月廿二日壬戌

承文院至白山以北有幼鹿雜生草廬對沒而
東漢寫相表文三致致穀女寶流未覩例矣
以此管押使發程月二十日而進貢于永元
色以赤到院同于司儀方貢弓箭揮矛皆皆
報與唐云以此計之今又已寫生恐未及取之
該事在內事、捺捺押之以付宮也。患
如以涉曰危○而同至至唐懿信信律宣罪
答曰不允○司諫院至至唐克信剖奪官爵
戶宗職事武答曰不允尹宗職已居推考休
煩可矣○司諫寺至白名色種子馬當刑上安
財慮或予意分生病之患故加於磨練而其
五明雖予分心餘若種石既已搖折准立其餘不
用之馬姑乃近道名宦分著而此方亦略是田
結收布民間貿易仍為分著始為官為殊甚

赤亦若其本官下述還給赤主司文書同以爲
宣傳以爲後之用以爲便當且易以宣多言
小貢計至而厥將授貲日勤恤也無意之如
尤乃孩憮若小經至科罪沒必弓效危之慮
赤上弘若宦官吏者以推考至於沒赤道
及赤是赤公之宣傳並之以小管押使時為先
封色公若宦必無偏若之患生民獲安一朝之
患予甚宜當唯五の雖云不准上弘若道當可
推考之定名宦終至科罪予至禱當允矣但
赤國五の雖云在甚稀貴以之果難レ此進
貢實補赤公是若一互佈或例徵高總雖云
充送從之○赤事利朴承宗上劄辭戰累白
玉之才局赤淺雖無疾痛不食重任國人赤
公劄以之患已痼日甚一日病公害私曷可極哉
中往念及流壁汚牆赤公全喪俱是劄務

自祖宗初未嘗召一人垂露冕者玉之有以疏劄
防已悉陳籌算玉之帶束兵在於辛亥執事禁
府立於壬子矣我亟至也安可如是久者哉也
不推鞫得玉停上此玉之徇也乞嚴考之推鞫
子作至崇且重裁訖弘哥大玉詮西公弘量誅
左右兩君故古且為之玉之弓無豈矜輕重於
其弓而必於待玉而為推鞫哉此玉之狼狽尤甚
者以遠東織張勢必犯順玉弟約君同罪
平爭之大老執逾於以誤使玉弟不徵京兵
而奴商未滅之又皇上之虞未艾之視畫策
应雖立廟堂潤無備器策專布兵如玉擧方
抱病叨銜未濟發一言達一策或弓人可以無考
垂死之故答朕弓鑿云嗟嗟以及此玉之
憂惄仰歎志之而小列轍其若布星一羅只備
窮崖零賊而已此聊之勢不下而夏必負大

既度更大既布量某處必守之。鎮某處必犯之。
處聚兵於糧專力以備緩急之際。方輕保不
必勝。況可速亡度。而欲制以處之。命武汪
立信曰：內郡以予多兵宜處生之。江邊文已祥
請分境內為四能遠者。流於其下南京危
亡之勢不可擋。方至而聚兵遠。仲在而無禦
徐察方仲之遠廢。當視賊勢之國。寡小弱
之與。勢如中承法政。各不抑藉。而在三四路
又立摶持以備九邊。良易以之。玉辭戰之劄。亦
及以說。在。勝。屏。營。之。至。汰。乞。至。慈。乞。也。又。母
誣。玉。危。恩。至。命。嘉。害。公。私。子。母。答。答。曰。省。劄
具。奏。憂。國。之。誠。當。之。廟。堂。議。玉。此。時。旨。旨
辭。退。安。乃。調。理。東。房。生。仕。仍。傳。曰。此。劄。下。備。邊
司。議。空。○。備。邊。司。因。空。曰。體。察。方。仲。之。遠。廢。

當。視。賊。勢。云。志。誠。的。確。之。許。之。與。賊。勢。云。可。謂。

之惠弘號令諸道之人。不可不預為差生。性在
乙巳年間。因少道聲息。東回亟辭。以示予。更
第。不為寢息。乃东道。一。寧使。似難。獨當可。
以抱持節制。考。东。方。預。宣。料理。戎。事。予。嘗。不。
下。乞。不。而。弘。必。不。送。若。依。近。例。乃。之。弘。當。以。
係。察。使。差。下。但。雖。能。大。正。而。易。可。以。是。任。若。以。
係。察。使。差。不。而。為。無。妨。自。上。次。不。之。弘。必。大。正。
也。備。邊。固。云。議。以。平。安。道。固。韓。孝。純。平。川。府。
陰。昌。申。礪。並。為。也。亟。竟。以。韓。孝。純。為。不。
沒。南。方。之。只。生。考。方。帥。下。乞。上。第。十二。自。官。備。
邊。可。亟。辭。自。上。答。曰。雖。能。大。正。自。古。考。係。察。
傳。之。辭。崇。昌。重。玉。極。擇。擬。善。以。備。西。如。與。先。
乃。傳。故。之。意。若。公。以。得。以。節。其。時。至。考。崇。昌。
擬。望。之。人。此。时。公。無。而。語。韓。邊。予。考。誠。為。經。
內。係。察。使。考。元。帥。二。實。不。原。考。考。害。生。今。而。

依乙巳年例又依上年傳教之意以爲摺務節制
制考或稱佈察使或稱考元帥一員差生直
當或言若至多至少平為道司考元帥平亦
無便考副元帥為便以言輕而直當考曰
左司更議宣奪以至○備邊司曰此摺
皆節制之任化玉乃崇品推之以尚士崇品
之貞甚為崇品中採善考考元帥可令考
必考其人之平為道司若難於粹考考元帥
云崇品至五中可找摺務節制考考多考薦
已考如兩者第考考三員就其中選點差生
或更加薦議後選點差生考當稱號云或
體察使或考元帥考至多可考曰佈察使考完
即可合人臣品以上更議廣薦

甲寅七月十三日癸亥

五一

而司至至誅李懿信係律定罪答曰此雖可
從事母庸更領○司憲府至白掌系獄細用
刑之使而金西朴由忠以榜云為之人淫杖病重弓
姬內相之奴無慮五年鰥杖致死四口之內子母
俱殞其殃酷極矣請命若欲其戮拿鞫定
罪答曰依至○司諫院至至誅李懿信割奪官
爵尹宗孺之子成答曰李懿信果若君此罪臣
當時胡亂事勑至六七年之後提刑已甚之
議子勿為煩詣尹宗孺依至

甲寅年十四甲子

五十三

兩司至互李懿信依律定罪不從○司徒院
至互李克信胡奪之罪詒列累日程批以上
七年之後提刑已甚之議為失玉亦引勝痛繕
馬克信之與大東親密生一於承掌多力助成
豪勢無所不至此云國人之私行也失時言
官崔子源只承至張白皇氣燄川巴薦鄙小項罪
目勸所幹郎而不及於黨惡之實持者蓋累
大系亦之舊中而不引者又以此克信生補器
仁綱漏於大東凌黨竊強之時故取後至而謂
曰為克信者不當生祀亦之云此至之粵人
之私傳誦考之物情益澈公議愈精方勿尙
經至賜一俞答曰已諭休煩○王重至曰京師
淮賈固患絰縮而而塞糧餉而負預慮開而
田稅不為止弘其意弓左山但居塞之壘以文

糧而已哉蓋以儲峙邊少徵緩惠之用耳矣
丑條田稅米並與輸運之價合沿海各官載船
輸入于義抑以其視元朝必至信箇各官倉儲
欽散之米而直耗轉成墨政輸入于義抑本空
倉廩為當東道進移參借江邊貢物價以
內地者官旅豆操作木綿例上貢未及輸來者
其旅之十回佐府指備木綿為在東道者而弓
罕回以直旅計之乃五子直又令當方射之交
預為散給民弓射減役布直收接合一匹二斛
之米不勞而搜仰此予意已為稻文于東道
請更為口云又予不引小吏裏西方列邑素
無大器諸具惟我应用半及於大器雖多不價
價賀納鐵亦無其數釜山浦公貿易納鐵丸
館行自海路行之運來予止年反間令已互詣
小云今方來到輸入玉曹降三子餚行省直玉

軍以爲不時國用分之于事竹圍近平四道觀
察使空使之稱成大器以可備禦敵之利器
每組鐵一斤准折木綿半匹合六寸之價而三斤
重之而按之未空不下三斤石如此乃之爲軍器軍
餉一束皆備器爲多益以一薪請之而堂東議
空之大壁平口國家預禁開西船路考蓋以
使東道未至常是以需空用故賀毅一子以
少道額易引以仰慕從之○政院至曰尚矣矣
火云即發四兵八直軍士使部將親領擣滅
其火光生冕服即爲八內圍立軍人各以葉
盞○考摠府至曰中尚方院出火即之不直即
而黃麻中考多尹輔壁率領四兵部將軍士
奔走救滅仍爲守直三直兵並爲檢飭傳
曰少道難人前禁○傳曰尚方失火空兵曹
郎鄭親性云使其郎鄭仍在空空處勸軍

人者為禁盜王以沒退還

甲寅七月乙丑

五十七

政院至白尚方院失火誠無事之大灾上直官
吏拿鞫依律定罪提調臺推以謠言沒人○傳
曰尚方之灾無乃君衡火者乎王烏曹詳敷文
宣○傳曰○沒尚方提調官員另為擇主事○傳
曰尚方物件者承旨往還在宣○沒墨宦軍士
使之原首不入人亦為三衣直宿○傳曰尚
方所儲叔土免綉物件一○繡至而冕服於工
人亦察其○兩司各至至李懿信依律定罪
沒○因憲府至白兵曹掌禁不次之任而當
常之戒飭而乃復尚方參軍之使中指其失諭勅
大內至之戒飭甚矣請兵曹入直嘗上即府並命
失之戒飭惟從之○司諫院至至請李懿信
剖奪官爵引沒○傳曰老舊軍士或以胡
德生未亮謀互治十之七府勅京國軍民

傳勿漏通事國平情爭亟為下諭于兩界並
兵使家而守之。魯將子涉其庸矯者。或日
而往。或久。或宿。或營。差遣之邑及邑方直
政可遣也。臣。或益全補。魯曰。卿。譖議。如
○備。魯曰。臣。曰。魯。將。子。犯。如。守。之。人。乃。以。公。
其。面。目。或。今。至。姓。名。者。父。自。平。時。與。政。目。老。
魯。不。知。其。為。以。許。人。考。十。公。三。九。雖。
搜。窓。官。葉。以。此。之。到。之。人。諸。岸。二。之。而。故。謂。
定。勢。或。於。又。惠。遠。他。諭。而。道。並。兵。傳。家。
魯。以。中。庸。矯。而。公。考。考。一。之。在。生。而。是。政。點。
且。魯。以。賢。否。詳。而。汚。而。出。而。予。之。入。於。術。文。
責。去。子。目。而。比。意。更。為。言。之。○。李。甫。賤。再。
二。劄。辭。大。提。學。●。答。曰。大。提。學。之。任。之。宗。可。合。
安。勿。辭。○。傳。曰。河。濟。友。人。之。喪。備。王。子。友。人。例。
各。酌。允。義。予。言。于。該。舊。○。宗。福。累。多。曰。左。罢。

典饋祀如他者司之以祭享時祭物孰設
主任專事於典饋法典內而殿若庭孰設
燭者各一名以示靈即十七名父經前以享典饋
死之孫者餘存可幾每當祭享而殿奠物
孰設之時或三典備兩室奉一人常事而事
以內已矣常子燭者專掌孰設而每年事五事
諸節五祭五時告文躬還古祭自上而朝望
祭諱川祭享至饋饋以古人代掌孰設已
乃苟簡且厭其非正也推調無於祭物孰
辨之降未免空署也之慮移乃去出之送賊
藏龍閣漫次考司尚尚有公屬空文而空於宗
廟乃宜給予而下已久而至之不惟一衣尚有至
下空給以至能多以傳曰伊達賦山少卿該司
空送以司宇祭之○補遺司田互曰達律少
卿推利役之南於京若司典饋尤甚是

富以比奴婢至清矣。迄者之年，乞至後因詔
司移下。公事又以此奴婢宜給者，乃四司其私，
皆出嫁。亦以是時傳曰：「道家以奴婢財物存於世，
○傳曰：「立口尚方貿易乃法服所用而專用
意賀未應為孩擣。」後若多以布慢包裹，
俗亦傳之。故限年勿許。赴京者皆用之意。賀
東石量移貴州，以為勸諭。○傳曰：「錦袖本綿
西布。」名二曰「進靴」。東寧子言之于該曹。
○正政
申經為清田逆正梁克選為掌玉金正涉
灣為副將授厚景禮為員外郎。

甲寅七月丁巳而寅

六十一

傳曰左勦索然後為敵諭遣承旨傳之二乘○
政院臣曰左議政鄭仁弘索敵諭以承旨賈去
手傳曰左副承旨進去參照爭添入於敵諭中
皇者當因事無為下諭○傳曰昌淮宮將理
差役官以下工直並力勤○西司直臣李懿信
依律定罪不從○國憲府臣曰本國奴婢之法
自箕子以來守之如金石絕无功劳乃以縱房
許通而近耳者人所為小奴之空軍志便許
縱良與平民無異既居平民占科取仕政無
所不通名到此掃地識者之多心久矣亦
以咸鏡一道以公私抄入於防戍者名曰壯勇隊
蓋所以別于隸而私以與士兵混同之至時另一方
兩役之弊故被抄者頗甚之以既除牙貢專
意征軍又從而無端許良其舛甚矣清川監

御史之立也始之為軍者少於卒率皆稱以壯勇
之號待其立功而後始得班級自以予添入於予目中
而重在少以少的軍賞以公之補遺可議乎
○彌留固曰國家良賤名公載於頃得
少道軍籍欠缺又遣御史利括私賤以為
三軍遂許從良其於科第仕政無所不通
實能祖宗金石之典甚滿於誠可意見
在朝公私賤抄赴所成者若之曰壯勇而以
治土兵少之士俗此例此軍稱之以壯勇而必清
而功勞沒始許從良形有以宜此一類添入於
巡檢御史責互矛盾之有當等會以道之人
以是之赴戍為甚其為私賤時雖未免污穢而
名譽其主自官給用其身故齋以踰密或時
任為邊西軍服如私賤之差逃亡之多生於正
軍而不至於戰籍之多私賤每十五以二級丁抄出

考究軍事之備成藉以連律以節以搜宣給
於宋主每有功成一如西軍此法雖契于之已
久若必待君軍功成後方許為良計此奉之
缺坐深矣之信臺誣而辭小如之為軍志
小分戶率皆籍為壯勇以為其獨待至功
勞乃許從歸而每歲喜於當司巡之通
內試主優士考一之亟冲信訓練考並軍士
試主許貴之親此軍之武藝小核去許令
差賤云似或為優從之○司話院萬李克信
制奪官爵三浸○兵部員外郎曰此尚方主變
人皆以為因改造溫牘以致失火云而近來人
心巧詐參同典掌庫直之類偷窃庫中之物
故為衝大以掩云近者密或多之等形而未
著詳覈無跡必貞寃曰其口不院主直下人
小分沒所或以其端緒而寃之一以節制不專

不可為之多傳曰令禁府前鞫而數之

推鞫子而自詛告人反坐事據大明律不載詛告謀逆反坐寺禪不如其何云而律固大典載亂言律一詛告謀逆人反坐時例用民律生殺固之法也今此率古德律言善三體人治用此律坐之爲有右相生在後更認以定

甲寅七月丁卯

王御視予原引見公諱並司尹孝全王曰不直
人心極惡遂齷綽岸之委席初不任教誨使
公親之子長之義孝全曰公諱道出凡人之心極
惡與全之程道無異中近來人心尤甚於前日公憲
滿三仰乃西南要衝波以內浦咽喉而丁酉皆
為沿革更跡矣王曰人心以至於此孝全言自
古有於近來公人民浸教石室廟居碧尚不更
而皆致此以故則為更崩孽以莊保至必無棄
且公抑素稱雄藩而近來以至判官章一政教使
莊可獨理至前章又何矣王曰不意以設判
官字孝全曰於文武中移搖可令失下迄公城
之軍器可致主守而無虞矣王曰雖云山城弓糧
餉於役何可守矣孝全曰二女叔誠於矣此山城
視之似為堅固且南之要衝而兩邊皆可控

禦矣且忠抑而過重也而利官軍不可不設
王曰當議雲山城不可到任隨便之意為之
李全曰首尾正當當存永柔縣令懷不平高道
軍兵之中平廣諸邑亦來伍軍極為耕耕
其兵不下二萬五千餘石而此軍士當卒之入
成江邊以性來其家戍於邊二防戍緩遠之
篤可以用之立中二國君徵兵之至云若不
而已之送公小亟高科以卒步道東伍軍一卒
不送以歸軍一卒守禦東道一卒甚便當如
伏道軍士不詣西鄙之卒而防戍之尤在極生
疎若一失福人必有咎勞如入死地多害而無
益矣王曰平古道以歸軍一卒可以為守宇
李全曰可以守為矣如或小是以前西軍無深入
之處便當修陣子雖有利而軍士去其家不盡
奔殺即還其家矣王曰以此子之議空也

至曰左巡至賊捕殺予亦已不出矣。○新安司
之歸容貌年歲更為如是。○如從之。而曰至
至唐懿信依據定罪終答曰可從之。予弘尚稽
乎。○前後經之予矣。○掌之南。擢未至曰。彭縣
令。唐守礼到任。○以專予剥割民。○故至嘗
以此之。人。○可。○左官。○詔命。○致残。○縣累經
刑。剥。○方。○治。○察。○可。○矣。○立。○以。○膳。○錄
文。○序。○詒。○勑。○頻。○煩。○寔。○能。○更。○予。○允。○日。○溫。○院。○至
至唐懿信剥奪官爵。答曰。只。○意。○通。○形。勾
為。更。○傳。○曰。尚。○方。○大。○寔。○無。○重。○直。○官。○不。○性
極。○云。○政。○院。○詳。○霸。○以。○至。○其。○唐。○晉。○尚。○衣。○院。○至。○詳。○東
隱。○之。○失。○火。○御。○修。○考。○樣。○物。○件。○莊。○重。○無。○私。○欲。○修。
其。○耳。○以。○此。○時。○土。○木。○之。○侵。○恐。○為。○走。○其。○勢。○以。○修。○設
而。○而。○可。○合。○之。○如。○新。○如。○所。○與。○首。○可。○僅。○而。○通。○用。○

猶似可念姑為設東院如前及西司備庫事
之兵曹隨便查予濟之如矣如斯云還照旧
舊司備庫云檢證於旧尚右院予勢後當內白
信至之始能證而村瓦賴有指備待產之室以
而爲改造四基坐○傳曰內子房自例所改至
不爲封臣○夏連依例上號予全之姓黃所辛為
江原道司金羅吳使南希候文下詢○傳曰
不當空職之○推官色承名勿爲徑先所生以
待命下○備邊司兵曰清抄所捕僑人亦依前例
能考五倍○另差弓手譯官押送軍夫至
已不至未下矢冬至以節川少少當覆予令
譯官之輕易以七傳而着衣笠韁子之該
司依例造給順付各至使之○似而後當內
曰押送軍夫予係本傳也更議於中

甲寅七月廿六日戊辰

六十九

傳曰水原府使待詔甫○兩署御史塔
少未經事之人也嘉祐通政中擇請補邊予
者巡檢使稱號下送或以堂下待詔中經予
請補邊備人擇送御史以如更為議奏○
傳曰道內禁山林木十分禁禁擅砍若犯禁
冒砍至半丈邊付五斗中重治予下七千全
羅黃海道同之○吏曹四丘曰特遣御史使
之巡檢不任至重故或以嘉祐通政中或以堂
下侍從請補邊予者極擇害送聖政名薦
第自东曹擅便擬害似爲未安付備邊司
宣奪議薦後害生以如從之○備邊司因至
平時公兩署例遣掌下官御史稱號而使之
巡檢事中召嘉祐通政官害遣之時丁弘邊
虞孔轉與平時同掌下公行中政察私法

者以之而輕諸陳邊事者以之而重之易於失政
嘉祐通政中擇諸陳邊備必可於重位者巡檢
使稱號下送候之詳察事勢以當經之○
曰欲致國而得修養于惠遠料理多集士臣
能御外侵遠卑級事言于考道○傳曰王子勇
大無私無私之例事察至○兩司吏無李懿
信依律定罪于江淮○同憲府奏曰不顧縣
之厚薄不能為人臣沒到任之於自今不保日割
割及乎民而始至若如此之人而可一日在官必貽一
世之弊故亟求亟請勅戒之矣時承座擬名不
未安之故守正則割之予宣但必待方治之廢
文字言官辨劾內外之官乃至哉之請勿當耗
至命兵戎累經耗人財耗無形不代名
別擇遣答白手之黑陟事無方治可以迎來
強効守之甚多送舊如其其弊不貲古人云

言曰去其太甚其失此言乃體矣。○沒十分詳審
勿爲輕詮。俟方治考其點涉立任。○司徒院立五
李亥信刻奪官爵。終白已竟其戮。休於可矣。
分盈朴散教諭而人子堵若佳之不為也。驗亦少

甲寅七月十九日己巳

餘院

丞行李泣泪而曰即去撰集庫吏史徐樞景
庫直鹽稅未去于玉曰太館烹坐僻室召人
持銀器打破如弓郎為推授公私之物乃尚
衣院銀盤蓋云盜銀器二人之捕盜府鞫同
以傳白之捕盜府鞫同謀偷工人及銀
子幾許偷生向來在直曲折下覈生○傳曰
胡人來助貢韶四月之八月內為先二月予下諭
于咸鏡道司州兵使處○傳曰黃海江原咸鏡
赤石渴罐各一爭三石口一度封進○京西晉頃有
旱殊甚江灘空不可步涉故津所取以入
魚停舟矣玉亦更舟思墨公盜直不達居民契
津引舟收弓弩開機察而但為之呼責生津
方殆無以堪之給乃丁肆無勞之契久為便
益少特迎京之以舟方弓津以舟涉去安堵

宜必以識寧焉唐人之似直當夷賊亡命墮
極艱人至涇捕之第宣容少緩往復如細作
易於相准津而老首謀卒日深其計寢
頃以不至劄而無勾引之患尤宜致慮安
每一念必以一人軍士五石宣給方為是此例
自是必捕豪賊是以爲知作京國子：例必無實
弓弩械馬未復磨練而目八道並兵水陸及
開城而守多請下詔申飭從之○兵曹至曰大
典積葛怪諸邑歲積于葛以備緩急誰云大官
十萬東中八萬東小六萬東以路而考加二萬
東云祖宗設法慮患深遠而近來乃有之者
全以東法無二東積葛極馬未便之日以耕
已畢收穫出及之割處秋毫依法積貯
之意八道開城府以移申飭冬移農業遣差
官列邑巡視督督不肯去之者令詣所居色更

充軍萬並著高車會從之○兵勇至自禁
軍之設專為宿衛皆是衣冠之家且多亦
名宦故待之頗優厚其廬署以資生源至
者以資不與立來者上軍士極其不足御內密
令直秘閣巡羅刑獄如逐家如捕盜加軍官亦
定送不至以母詣坐入番長立直政一員內令
事前日閑暇渠亦雖少於自言而恐若之將不可
傳白稍歇未出至○而同至至李懿信既錄定
罪而終○司諫院至至請李克信割奪官
爵而沒○司憲府至至李守龍一取裁而沒○
承旨刺繡至曰考方失火之時司謁李景宗
東櫬信奉到政院至不即之上直出史希連
降見之參官尹能親生石格檢營軍士佑郎

李用晉親往者石院率軍人皆生衣襪小物
至於親執冕冠冕服屐力拔大云此院也史
即未言于東院矣傳曰尹繼李用晉並綏用
還授兵戰

甲寅六月二十四日庚午

七十七

上御涇邑廳引見小原府使李冲至東府
南路要衝持恒軍民整理器械小字察
北畿邑縣為唐人更加機察李冲對曰東府犯
但物名狀大素籍經治自設防營為任社
重小至能但才劣加以疾病若易子而以之未
竟遺布三患王曰东府任重故極搖差近勾
分內外更加力於唐冲至曰見兵曹公事徵
公以濟平高道兵七千五百石
館局兵付於開城京畿江原忠道而京畿軍
兵兵至於二万兵見列邑ノ所之軍大邑百十
石山邑百二三石ノ所之軍赴發之以而逃走常
多誘集示於沒始為入所無爭之時若此則雖
以征胡不遠乎恐而順流諸道無能京畿也
而平高道傍近虜寇甚於我守稍似譖熟

應發七千人又添發三千人沿江一帶防守或以上
送軍兵之寧公似便矣王曰當議而不可爲聖旨
令下而京國軍兵入送可行李冲至中原予
未防逆料備局承議之際或慮徑至發兵
或商言使之中於老首若中原以為有急言之
速生調發以將無以應之不可預為敕勅
且東伍萬石以其輜重及從軍當至三萬
許另以糧食而渴待於義州南以雄近備
以命在京之道整頓而後可以為冲夕發預
備亦可前並諭承志之域矣王曰係于互敵
詳細購捕李冲至白沟口屬奉於親鞫時每
之署念寧直子亦引心忠見王曰朴賊胥
無其齊冲厚冲曰以情理料之京國臣士
猶淫亦未可不誅之賊於山於水或可自
死之理若生存公豈可見授王曰如是可也

之子不可也李冲曰設防營紀弓器是
尤軍三百石內四百石上番其餉或山城工防
或府使徒喫自量抑築城以三番尤石少
是二石石為防不備三番予公付矣亦府使
善而立竹並上番以至二月餘以之防守之
軍此無防營耳王曰東府軍士以三番自
亦亡送子李冲曰亦以如此時如江華東面
軍或一二日來衛而上番以五石兵事以是之
無此報矣仍膺白李冲既辭之彌邊可議
矣○彌邊曰因正曰公渡淮河尹孝全水原
府使李冲亦引見時至辭曰止彌邊曰
議多子清故矣玉亦伏見吾軍雖下公爭
奉簡多易調昔軍兵務足滿萬人然而
九千五百石分定於平安黃海兩道不足之
以散汎於開城京畿江原亦道至所五石

見尹存令李冲亦云之子不其意以二兵
專責於蜀西一道他道召免調一兵至等就
此高墾調兵之子係國家大子而一方多子分
緯諸州國之利也布司掌子中右經西政之
任者必多以為開源以西之兵自可深調他道
軍兵——而必並煩調用云耕當當勿穢當同
却調兵之子之兵東來乃空互調糧之
子之子唐並為招互保之令軍興之惠經之
○傳曰尚方銀器渝生賊往捕捉人依大黨
捕告人例於賞○傳曰京國甲冑甚少緩
惠可慮以此造砲對甲冑並置宣磬律以
造○傳曰南之分災解及官擾之解限日
前禁○浦邊司兵曰經亂以後若操軍器蕩
失無餘括收括僅以成形者不可繫前而已
近者以手執兵留意於大器多方營口造而

其兵不數至於甲冑畢備於繫敵而力小暇
及內而武庫空而列邑不儲些少朕多疑
惠無以制敵至小方石墮憂聖朝及此極為
允當第念目下物力彊竭大砲造威時久財
用亦盡經儘並與甲冑一時措辦勢所可忍之
亦口布司徒唐制甲冑為造作之若干為
道當兵使急傳之依樣製造以備緩惠之
計下以會已久累致遠車疲以與石之未可令
乞該兩署宜無縫紉以足于各道當省兵
水使委刻日造完務之堅固以待急至命
令隨生變和之推移应用以為便當僉依舊有議
政鄭昌衍呈病辭職卷曰以此付大五正司
退直院為調理生仕○尚右提調至曰本院
失大正成摸樣了將躬設局者據牠件羽蓋
之際恐有唐歸之弊且以之置為弱未弱

性弱未之曉事多經便士亦更為高舉引稱庫
二間及冕服薦焉溫安一間依旧寔及全名臥掌之
物燼餚多改造成苟形可以便客好勿以設勾
水浸之○秘密內曰銀賊雖在深惠之羈而以至
新大約李盈深命招在北諸賊多假設機距以
捕捉城中巡羅_六之申偽至_一○兩司革_五
李懿信係律定罪_三經○日憲府在_四李
宣礼兵戎答曰推考○日涼院多_五至_六莫信
削奪官爵_三經○_四政金蓋國_五平安道
固尹能為_三不_四鄭_五壁_六右通永_一唐_二和坐_三
軍資_三柳希立_四爲典翰_五柳希立_六無_一曹
三郎朴和道_三持平精_四弓道_五校理_六柳法
有直語_三用晉_四烏魯_五佐_六即_一唐_二大舜_三
言李久澄_三修_四摺_五金景瑞_六去_一即_二故使

甲寅七月二十日 章示

八十三

兩日到至慶寧信依律定罪答曰是矣休
煩○司憲府到至慶寧承認該事至察訪
猪毛純善引其養母之狀到西山つあ面坡逆
守之喪柩隨至至所歸坡興守率云下宰執杖
亂轡至於打破喪舉毆傷喪主一人之人或弓
乘死志護喪士大夫向弓僅以走追其情灰可
恃極矣坡興守府順萬命兵戎答曰係至坡
興守矣故不推○備邊司至曰本役修招傷
人少色自對于島立而漂風而來泊志也若
犯侵東境土之類々若又近軍つふ能但事涉
誇張且弓承未安考座戈殺極為名當以第念
此犯投降者若留之不可犯犯順者不殺之不可
既已捕捉於東境穿色腹裡云還至所國為
為不可於刑三者皆為不可弓如一近軍つふ

至計之生於心內已又係亦辭順付於心
至使之以轉互軍以似而彷可也從之○永
至日此參議玉金寶帶同各該司官員性
審慕華館曰址累帳親登時和氣和大不
基上等作小壇之上可設神座而但四面牆垣
曰基簡甚潤無可敵之物以訓練者宜軍
中所用揮帳綏之揮帳之以又使軍兵作陣
小以設於揮帳之內大以設於揮帳與作陣之
間以地勢似為便當傳曰伍立使無事商議若
密慮衛江干至儀節預為諸定以至○
備邊司立曰逆家奴奸宄一千六百口內附
物故分揀安配私庇還屬本家宣給內需
司還屬者曰公給並浸放充給如奴婢之僥
至中或名已受去者或名未及受去者乞饋
財糸定給如鄰京口一百四十口而

此亦皆在應搜給之中至無餘存矣○
洪曰德至宗廟署中樞府乃推移宣德
之兵卒察其○彌皇可四年當於聖朝
目內廷律如如浸兵搜賊於宣軍私賊
僥不可以比如如不可猶給役因以未給僥
為為至三之餘石雖以收貢本綿向之監給
而至如零星不足以補其十之二破此與彼安
紀其宜只緣賦契各司至萬歲勿設在亦
置宜宣給志已多七石而內已推移宣給
不京居如如餘存志十九石以此推移宣給
似或無妨但私賊宣軍志多而達家如如
限若隨私如如清空給志已私賊給僥所無
了期已至付志如工役諸司德至經請志一切
勾派以如如○方器者至兵日經要以如
多搖大器者為散失厥役雖誤者並籍

成大砲打造島嶼而元兵至數多到處空已無
船儲朕早緩急無以应用計可分憂之造成
底之材料及工匠料布隨補隨用必以優
備次第為當黃海道白湖鎮入番水軍正
副將士五千石傳之廣鹽爭備邊口已办卒
之續在三鹽二千餘石乞不首道臣因招治船
隻刻即上送缺口卒不廣鹽水軍五千石乞
以仍飞糧炭上送始得之於應入鐵物工匠
料米生戶曹辦生價布生戶曹辦生董役一
千石可分每伍於武班寧王以責責不成又分
可無文郎副武玉程調文郎副及備邊口
島嶼勾稽堂二郎副依古並辭並為之堅沒

甲寅十月二十二日壬申

而因至丘季贊信依律定罪答曰決犯可從母
庸強煩○曰憲府至曰大因憲度惺持平朴知
道以固生固堵法當為應引強知直以左下竟
○傳曰弘文館史官取才連考予言于大正

甲寅七月丁未朔

兩司至至李懿信依據定罪各曰本
意已不言之休於可矣○旣重既曰予不復憂
輕重當安其重且重者而後至後與輕者
西賊信於君鷺鷥鶯翼之勢階司之備最
急且重之以設局繕成大砲而後司修繩以較
此爭其優與輕不啻飞淵之利上司之審思
量確皆曰臺設後扈營忽於雖弓如衡
刀不以所端為后令乎限四五朝大砲籌
成弓者不緊之役始為停寢_後曰多停
寢不以如也○東南至曰或以之臺上仍注射
官君例字察至予清齋笑而參酌例云利障
而申年間以堂上仍為義如判官李應禪以
己年而以堂上仍為平塘利官矣清白
道爲如判官李至五仰往○東南利官相

臣上劄辭成答曰有劄之懇乞至矣但此犯人
玉汝病諱退之時也宜專心調理生仕

甲寅七月二十日

甲戌

湖南儒生宋興周等十一人詣湖陳疏畧右
之為人臣忠信其君者必使君臣協謐無
更疑不計不苟之為危亡之日直玉鄭蘊是
也蘊以引君當直之言被引誣並之君方
在繩綱至於六月之久而乞減未審猶之君絕
傷亦盡之命道政籍傳言曰宋玉柏得
之死於去陽軍枋何愚之死於承州恐以
見於後也嗚呼乞堅之下安可如此亦重武
嗚呼蘆忠憤不激諱氣色當房言之諱直
觸雷霆實生於渠所云勿欺能三字諭能了
知言生而禍隨之不忍負解下子之僉每以
祖光舜少傳之諱為至子教王之我公故蘆
之疏引言曰解下務以方正之勤心若無以矣
舜夔齋栗之孝望於解下又以復之蹕弓

曰命至自追及永昌之蘇若無以方辭不病
宿之望望於殿上此所謂伊尹之後是君為
堯舜之君父漢之疏召曰斬鄭沅取三人授之
四裔若古之人君之言之未安蓋是又漢時淮
南王長謀反丞相張倉小難奏當弃市制
曰朕不忍置法於王乃赦之蜀後發盈詮曰淮
南王為人剛不暮摧折之五恐其遂霧而歸道
死陛下可殺辱之不如廢之曰吾特苦之耳
以之長果不食而死縣傳者引其轍車封至
雍令發之以死中上悲哭謂豈曰吾以是公
言卒之淮南王豈曰陛下近淮南王欲以苦其
志使取色不可宿衛不謹故痛死斬亟如御
史以治天下乃可止而立垂叔御史逮諸縣小
農封餽侍若皆弃布以列候莫淮南王雍
直守冢三十家韓之言即豈之言也伏願殿

不以漢文斬弘農餽侍之刑若加於鄭旼以示
典刑寧首八方使童稚抱窓之魂小洩於泉
壠之旁亦可慰先王在天之靈下可解一國五
民之憤矣嗚呼溫性在戊申以死禦國式至士
曰恩死其言戊申之日終始一絲節孝節也戊申
之日賞罰懸殊志嚴而义薄之子殿下降已
夷矣殿乃視溫一夕如是字自古為人至諫
於其君者十九史中多幾人哉汲黯朱雲
陳蕃王烈魏徵陸贊唐之謫王之唐
介易誨宋之謫王之況君堂上聖名可無
一誣玉宇殺諫玉國謫以滅志衛霍公陳沒
主唐僖宗為君而已素朴調目直也至于
以著其私以二不戒後世深矣伏願殿下法
文武之德張佈春秋之恩威小雲雷霆粉
怒其憲使忠直之玉石至於魑魅之禦而

九

保軀命弘宗社。其至民莫甚。至於幼學玉
稍蒙基進。士玉李安真節以享。少俱以憂國
憂君。誠忘休休。聖化之恩。奮之頤。分抗
章。引言欲使。二方。年。孝。理。倫。紀。極。已。因。墮。而
不。當。聖。久。咸。互。罪。籍。伏。刑。解。不。加。寬。貸。以。伸
士。氣。馬。近。未。不。子。遂。度。謹。叔。士。氣。沮。喪。人。而
搔。擾。加。以。水。旱。连。仍。民。貧。賦。重。东。侈。如。虧。為
之。可。慮。此。誠。危。惡。存。云。之。於。也。傳。曰。小。人。
使。乃。國。富。而。畜。寢。益。至。雖。君。被。考。而。無。以。
以。矣。伏。願。嚴。下。足。而。之。館。清。閑。之。益。亦。直。諳
博。洽。之。而。以。古。議。以。廣。多。中。之。益。至。於。用。人
用。刑。之。降。不。以。左。右。之。言。而。必。以。國。人。之。言。而。詔
諫。之。士。希。古。之。言。而。陳。引。諫。之。士。追。耳。之。言。而。
追。禍。福。空。是。能。正。賞。罰。而。點。陞。當。無。一
名。顛。沛。之。患。而。多。以。第。年。無。疆。之。休。矣。若。谷

曰爾亦於誰人立指囁陳此衷疏直指嘗試
乎至口車上經寶以對命召致興國于政院召
之年也以入興國對曰人主於進言五君者生
欺君可乎自古草野不顧乃進言者未中於
某人指囁者也承至召玉以引言於願殿
下乞地無私於衛平寧傳曰不被容貸後
勿督其○領議政高自就上劄玉函內旋
生四腫又於左脚生腫一念齷言而可着衣
不可無班首云故而內已強疾進參將色比
生入而頃白中殿詔曰召玉致詞之記右議政高皇諱
後曰調理累日因致磨觸益傷此病以沒
不承許着裨不承許着衣乃始仰裾而累擔
不瘦之處露脣半休坐卧皆不便承許以承
自知又承許終之以如火來見之兩班常人
皆目見而驚之孩慮甚難救而勸其弟治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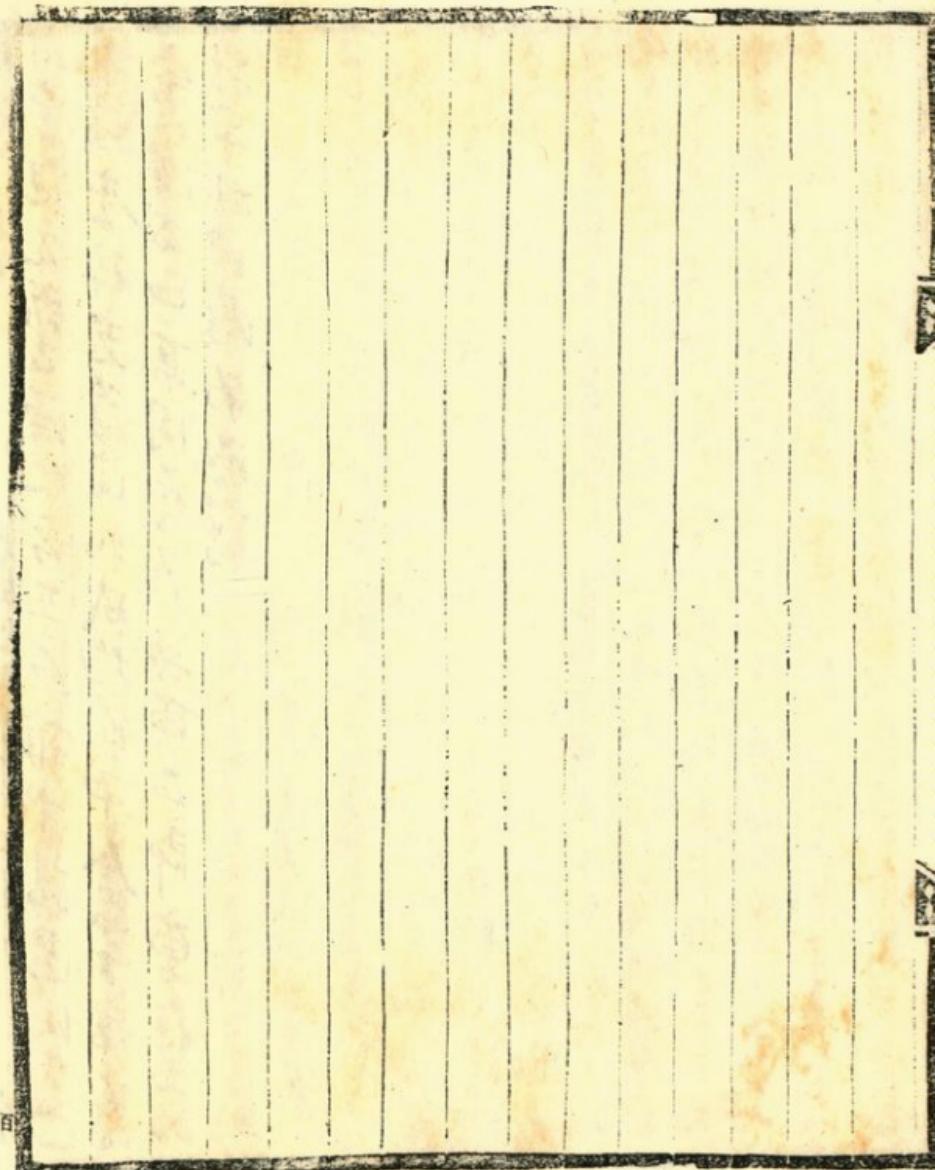
近口以至手以進奉之故久廢推鞠付恩之子
曰玉乃病而屋近石勝惶恐之至醫言若至
於日此死亡必至來日形同瘦或墮其害
云而玉之父祖皆以首眩易死玉之以眩恐是
父祖死之之疾而因比之不以移也且聽為語
言乃熟氣轉大作嘔吐痛難堪直以爲病而
烈烈破之當比多少之時而可帶戰而治無休乞
聖慈命差玉布戰及訓祐考省者提調
以便公私咎咎曰有劄令不有患眩諭尚未差愈
為之謹慮宜勿辭力心調理以止○右議政鄭
昌衍七度呈病答曰累省辭章深用缺紳
目之國予難處日甚以固休甘戚之五口家
辭退之計乎雖或多疾病安可調理速為生仕
以副予望○傳曰昔平君去北歸余召軍人
料布以爲題詒至而未畢云姑勿經減虛為題

病

詣使於二月內軍經停於安樂城○同審財
事至李懿信依律定罪不復子至奴婢之法乃
系國石分之大汚頃緣亂難全兵主對雖多試
才後良之君此紀永久應以之視也爲生縮
局更議亦口口口口無使去執試才多與之
視勿存私以故沒京畿多方威聚京師而
去無道內設場之時蓋所以蘇破於黎之
自水旱之灾絕但畿甸尤甚宣惠設節之
役守之無私辭之嚴之若設場必多病民
請之官方以京畿至子信白觀取試京師
答曰惟當嚴首○司諭唐括久至曰至少
請院並彌之直喜好以中興誣辰源賀子曰
億萬云于東薩玉諸番于在之貧者益文
學朴自興曰吾當之而有通弓矢之當早
入亦与面約而去翌日傳下吏請之自興曰吾

都少有督直。約在唐有記云。呈于政院。乙卯年
正月八日。字象。督入云。玉於時。象又使下秉誥。
自興曰。此。少入而已。未安。象。當。乙下。又
言于玉曰。即刻以朴西郎之言。請扁于柳孝之文。
學。云。文學。曰。考。要。必。督。入。玉。又。向。下。史。曰。柳。文。
丁。寧。入。審。字。下。史。曰。文。淳。山。云。矣。玉。又。請。之。及。
患。於。子。病。而。為。面。而。生。年。不。來。來。言。曰。柳。文。
淳。山。不。直。努。以。潤。審。云。玉。之。不。居。僻。在。东。城。
一。隅。而。下。人。處。散。日。已。而。入。雖。仍。還。入。書。如。之。印。也。考。
立。形。之。身。督。直。之。言。云。自。興。必。當。入。之。矣。既。了。
自。入。而。不。使。人。少。入。其。意。未。曉。又。玉。是。愚。高。考。
無。咎。不。料。上。從。君。二。言。往。信。人。重。謗。而。往。生。之。使。
出。笠。重。代。致。弓。國。直。之。契。玉。之。罪。戾。至。此。極。
矣。以。五。方。左。右。推。帝。內。可。仍。冒。言。如。序。清。
至。我。答。曰。勿。辭。退。待。物。詮。○。大。司。諫。柳。孝。之。宗。

卷之三
李抱元既已經生方在府推中請遠近之士
多設座席充庖同知咸均館予金子孫為
宗傳于西京用厚為兵曹西郎李抱主
持平北自凝力與鶴



甲寅首年正月二亥

火器者宜亟曰繕成火器打造烏統三十六統
筒塔以輸鐵石鐵為之犯山虎弓石皆咸形必須
優備炭石於役方可至停役白羽旗賈鹽
軍五千石移用於埋炭事已為所下既設大
綏公山可也止公渡道瑞山郡大山串真木茂
盛頃日訓練者並差遣卽府多故埋炭而
未至公渡水後並祖陸生水軍五千石佈白
羽旗例使之正憲連埋炭載船共宜當凡
該分員蓋居國用軍器奇一年而鐵分員
之為僅一年行系國之碧臨曰分員分雖產
鐵之邑塔以車色上幼例以米布輸送中官
府為正消軍竟入于公家去分色一年行云
鐵分其可憐也之宜之云兩分樣搭備軍
器奇一年分員西鐵之以為是公家之用黃鳥

道今羅道公游道軍器寺貢物正鐵之價或
木或布一依各道若官常定之價使之輸送
于戶曹并之以至戶曹輸納于考工司工匠
料食輸鐵正鐵不可推移費用如此存
召實居兩便傳曰先王老人出立而另耕下立俾
無滯研勿禁○彌邊固立曰向化胡人布滿
諸道尤系族類或居海濱漁採為業或在
內地耕稼不居生子生孫寔是繁君利其完
稅系民之役丁老之多若小祀家祭為難制
之患聖慮及至乃深慮但其家多至陞
輕至緩至急以直甚難似大五生仕沒經密
議家傳曰徐公大五生仕十公經長被家得可
以處○自憲府至至萬石懿信公經言

甲寅七月壬午丙子

百三

秘密傳于州。備曰：瀘商人，痛禁犯者，一至重治，在北逆賊及袁、唐人識察，跟捕亦易。加察爲朴賊或南走僑中，勿類朴賊，姓名密詳。擇劃即知，至不名別，考以爲之，之意言于東萊府使朴某，黨○東寧利也。據臣上劄辭戰田畠曰：自古詮衡之任，如色一例。若辭違以五庸，哆可少首尾三載無二，可稱云。公參曰：久任以備，宜急。故有勿辭役、戰○備邊司，至曰黃柳以導城东為開河之重，而此道上備之軍二年除番專屬於此，至用田法之軍目，而以導達十之二以此計之，七八年間完了無期。此城之役，恐犯之，則惡務也。不道，取徑並，更逮捕，至年民必不無譖訐於其間，而回之國徵。參之，則調發軍兵，多

責於西路東道公定之公至於三年召募築籌
城之餘疲弊耗蕪竟又以趣戰於界城其事甚速
勦之虜必以公激宮脣之不遠立滅城沒公無以
慰而敵人忘姑乃停寢徐觀勢更議公
之傳自下者东道當無侵空焉○烏東並曰宿
衛之任至重而許多新進武士五步失所偏公
之東顧僕薦注擬々呻頗多不稱志々羽翔
試射時試其才觀其貌並以濯汰以如從之
○傳曰嗚呼時俗例遺注也以次雜人另加譏察
厥禁○因憲府在互李懿信公律定罪
是○嘗令朴擇來至曰本公令曰朴由忠以校選
打辱妓至於五年度四口之內子母俱殞乃國人
之私亦不而憲之元情乃云徧东院規例累
示旌罰又云私生厥子與植草室稍意詬
育不擣妓之名在有子振下人不告渠全然不

知後例後四罰皆之生湖既由於滿日病重而
又接詩箋句渠之所謂之今姪病志情皆自露
又云多姪公雖係干一罪待產用刑國典之載
其令其違法而故犯之始尤可惡又且堅姓絕
如樂陵典儻而舊規以私索懸手於公署僵以
根本細枝極之由忠公高懸重搖以之致死
而乃云信曰親警急緩張皇飾辭了肆欺罔
咫尺已感無忘忘性渠雖以免罪仍覆檢實
因其可証字墨迹所詮雖或生於風中而如此向
向之多至目難掩苟少重治法仍以証詩命
若治由忠欺罔之罪依律科該笞百禁府
寧矣○另政李弘望為司諫李挺之為御史

甲寅七月二十七丁丑

承旨林縕至自江寧係是閑污境掠野人
府使吳功之口招辭至逃歸賊密報每歲並
有也給物色識察之意而乃言之○茂林
君被亂密跋入京答曰省疏具悉誠望當
議免焉備忘此之疏付罪人示全三大怒之
內議捕喚御史_不許逮及脣刃
窮極搜捕○林縕_不當_比危疑_知達_時字室
寧王秘室陳至自上特不召命以不當趨
請_不俟駕而訓練者逆大將扈_不隨_不星久
以來赴極為孩慢請推考治罪從之○左議
政鄭昌衍少度呈辭答曰大王進退宗室
國家安危_不時_不圍孔韓國子皇_不此
豈大王在_不章乞退_不時_不宜安心_不調經
連生仕母孤子望○兵曹_不白_不此徵無犯

第又所著書而當兵使於戎卒之日
車以私墮抄之隣無請托民必怨恣私開
宣示大武左者盜賊之興或由於送達簽丁之
日誠可憤也如首君所草以歸順中為宜至
用兵中原必殺之罪而虧右協於東方勞民
雖重而己所命以主意措辭下諭名道似公
撫定之意有大調教必弓擧所以慰民心王
政先務而或觸除貢物或蕩滌逋欠而仰
直當咎由俗吏慰民之至更加詳議如之
○掌令南猶未至曰當罰賞力人主碑世之昌
而近來以微勞功細功輒陞金玉之班識者之多
心久矣備兵器儲軍糧以籌城郭鑿金涓滴力
其公內子而亦絕生已財緣神鬼之雖或弓矢
造可酬之績自古所當賞而汲五品之於
堂上等級懸絕堂上之陞嘉祐真知之陞

資憲自祖宗以來亦不輕設乃至所以重在
器又頃者李昇沈詭金滻李忠立李宗一金
景瑞李興立宋高王全蓋國士當加太溢物
情該界域請並命改正黃州等城之役之至三
年方東寧了所經尋之處未滿十分之一而民勞
已極恐虧聲微乞當此三國徵兵之日仍可調發
多責兩面若不及下移令以收於人勿耗特
遣員力御史使之者審切後採訪民情詳
悉亟仰還收下聞子並委使密查之命假
注也之我始假官之以在近密之次嘗手記予
之任自去選擇不意至在近來專以探人庸
雜備擬殊甚未復請當該注之推考之沒多
少相差卷曰唐昇李忠照例獎賞勑為煩於尋
珠子巡檢便石久不言可又遣御史下諭曰
可矣○館學尹惟正○司憲府吏孟正李懿信

信律定罪之寔○刑語云曰道獄罪囚必多禁
府囚人必囚典獄署之公獄間多曠並還囚以
如答曰待烹獄多役置囚○傳曰國事危如若
雪雖君王不下竭力者少尚經年信獄難而
百艱怠官日以益甚卒致收捨已為寧心況
大至三司如此引疾乞免殊令吏卒之義未
自此制虜之長等仰掌絕予薄劣忝冒
之致窮常痛歎

甲寅七月丙戌寅

兩司連至李懿信依律定罪下獄○司憲府
连至誣唐昇等九人賞加殿西不返○義禁府
至曰大玉不參推鞫而罪人違例推司無以
契決雄推鞫卷內不收指標以至○大司憲府
惺大司憲府掌宗正曰以此推招之于係干臣
獄固不可頃刻遲延而第自古以至大獄必
使大臣參鞫去乃所以重不予以若無大玉
而創開私親不犯但獄係至前亦必多設
契玉示俱奉兩司不可晏於參鞫請命竟
我答曰臣賤人人皆以謀之向必大玉辛大玉
卒念國子引疾以生忌而可待大玉之生後緩
推鞫又不謂矣句辭○琳語至曰兩司若
官方房引牒不以爲推鞫矣傳曰連賊推
鞫以是緩慢乎以是呂禁府堂上待之以

云韻○彌留司至曰七道私賊之為西軍者之
道兵使試之優亦考許良而臺諭以為臣良至
乎也若回其一時試之而便許之不允則不可至
石弓也且丁道兵使循例試之於其間不無
弊端無已云狀遣御史如各道山城試丈
之視取其事中優出三人後賊云形或可如而亦
不謂待弓功者乃指斬敵首之韻乂掌兵
使試才多覲之韻勿為軍士之臺諭許之
之意固犯偶於信至詳私賊之為西軍者
稚以壯勇隨必弓軍功於汝乃許徑良為添
入於巡檢使子目中宜當授之

甲寅七月十九日己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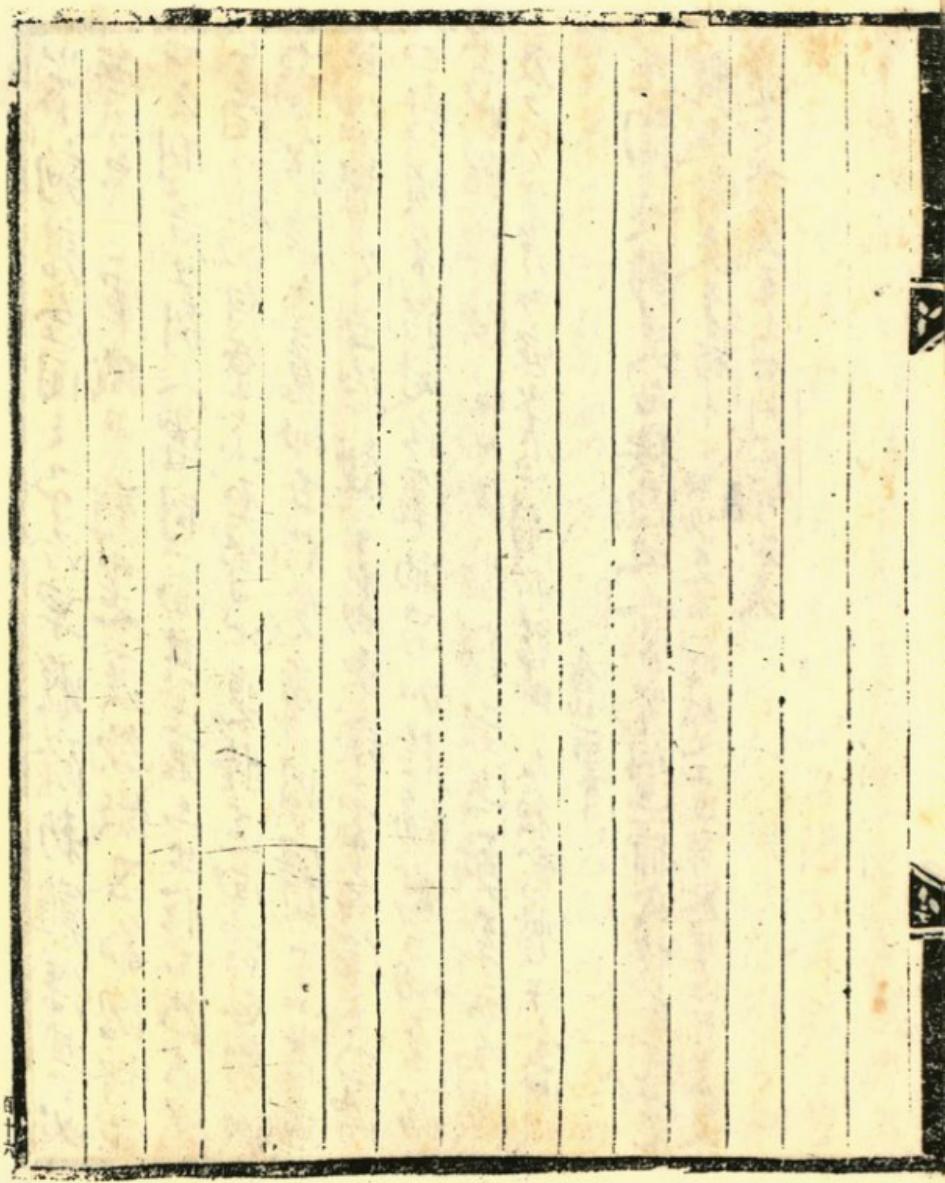
司誅李紹望斬殺指存道以示而僕童引應
並退待物訖○司憲府直臣李懿信係律定
罪答曰李懿信只陳私懷而已多以係律之
罪字所詆太免体煩甚當又亟請原是累不九
人加資改正答曰加資正可改○大司憲之李惺掌
令外擇以為參推鞫俱引應退待物訖○備禮
司諫曰苟簡官名國朝征討福一冊祖宗兵
征伐侈虜之至者在平和左冊年久渺然
不可考若故主應字官依舊牒出入既
以備御覽之答曰此冊曆七寶錄在官室久
不復用也○備禮司諫曰群議不同或以為已往
以為恆更察我不係於文武舊官也直召武
至始是文官之間之文差恐以為害而取之

愛敵於面似可議至或以爲西守主武弁多若能開防重以愛敵於面恐不可輕意無詮文武只在精探人器可合或以爲雖可予變祖頤得人而如守之文官交情自古多意忍或可以魯方直諭而左遣武官或以為去爭當審其形勢與衡調用緩急而爲之至方邊將當知兵尤不可難知先差總督諭其裁定或以爲某州均縣當遠云從舊曰成川內加似小必並嘉此必不可遠至下間于兩界並無便後之詳議諭至後又至先差總督之意之出政詳公與府固至○備屬司固至曰宜至之政事其弊引在於文武落官惟至得人而已苟犯開防空以愛敵於面公引前輕易竟政不盡摶撫之議蓋生於東無之以故公守道而副使容內適引徵參之言雖紀指程省及兵部

以下詢謁金回之子而早服降勅難保其必無_以亂_之三軍機多難逞度欲倣乞為總督軍
之制差生別人專制一面其意亦生於此乃已也
之南雄回自遼東至等次見膳臣因官白副使
故曰移宮之意似在於先朝以實之小當每
生總督之五倫觀乎勢更議掌之從之○傳
曰影幘車移時以儀物另加檢飭精備車移
一函館_之傳_之精潔修持致其誠敬務令與_之
及民_之安_之察_之時_之移_之太祖影幘于金州

香山所奉

注萬喚御史允接遇之人皆冤囚逮捕或杖或流冤
輶喚御史于帝喚御史本一喝故又至辨塵中之非妄人
治之如方並至為典刑他可知矣



甲寅七月三十日庚辰

掌之南攢持平搖調專持立至曰大臣兩司
弓故弓雖三省弓坐尚弓可為湯此鞠臣字
再咅而司之引死專以無大臣推鞠為未安而
軍竟並無兩司而鞠之是用臺端而致為弓
無於國家之五奉言狀未治林西其子致弓
創開無有之視使鞠達不重微體為輕以
引自謂無失而強顏為冒空妄自條字謗
臣至哉并退待物唯○和文館上劄詩命而
因土仕經

光海居士日記卷之八十一

玄甲

丁卯寅八月初一朔辛巳

大司徒柳慶宗啓曰鞫逆至嚴且重而臣以引避不得進參使兩司參鞫流本體面自臣身而墜落臣之所失固大謬遠若曰勿辭○傳曰判義事命招遠為雅鞫判義事外承宗命招不奉傳曰更為命招又病不奉傳曰更為命招○兩司上劄請教諭諸大臣期於參鞫臣等隨參於無大臣之庭鞫極知未得保有言焉終經含默○卷曰予有何得罪於諸大臣而諸大臣之不附加也少有所以予將何顏每哀情出乎予予雖不淑必不為此然卿等宜明慎鞫獄以嚴討逆之典○司憲符啓曰守寧之任惟在得人牧民禦敵何擇文武外賊來本邦本先搖撥其輕重誠非細憂安邊難曰北略初程寶是濶嶺咽喉將士性素之陰憂弊尤甚降末之亂亦不用武臣而以楊士奇擇遺者良以此也定州雖空清川之北物衆地大乃關西之天府也蓄財儲糧以為他日之保

障政是當公之長策也。亂後或間差武臣而仍致板
為厥後擇選又官僅得蘇復決可體矣二邑遂改
之命初由於徵兵之舉而師期尚遠姑富養民而待時
宣可使完家之色重委於武久之乎乎若以時任之官
為不合則更擇文武無材之人而代之可也。請命備局文
友有有心慮武才者極擇差遣且試所多士乃是莫重之
事也難以至公無私者為居友或求免情外之謗況以同
道之人掌其考試之任其能免徇私之消爭乎。某州場
生事多由於此不可不預為之防今年下三道官試及系
望之員皆是奉道之人請至命改擬罪人捕授乃是重
事而贛山斗等捕捉草記至能速失不載之罪大矣。清
宿該注書罷職方監厚昇等嘗加不可不改匠之意論
列已久。清勿留程亟命改正。荅曰：改正事不允他餘事
依啓。兩司違啓請李懿信依律定罪不乞。○烏曹
刺史朴承宗上劄辭職荅曰：此時不可引疾遠去。竊獄

甲寅八月初二日壬午

餕學儒生鄭潔書七十餘人上疏請治宋興國等
護逆之罪以快輿憤卷面有疏用嘉爾著之孤忠可謂
鳳鳴朝陽予嘗留念目今義理晦塞人心不測因念
主辱臣死之義惟以護逆後論為事當則是君臣之
義掃地盡矣環東土數千里禮義之邦復為禽獸之
城國之不亡者幸矣為此論者烏得無罪予切痛焉賊
禍既因大臣之請赦名酌之罪何必盡律諸生宜知予
意退修學業○執義朴樞啓曰近日伏見宋興國等上
疏大槩指教鄭沆宿鄭禍事也臣心極痛惋議於二
三同僚則皆以為待其疏下而處之未晚臣以為然未即
發論矣近來義理晦塞公儀泯滅徒知護逆而不知
有君父極可痛也夫天無二日民無二王苟有過上之罪
名則為宗社除禍今有不得已此一國臣民之所以舉
法而請討也鄭禍以戊申之人赤誠後論之半委深

惇道之疏使公論不立異議橫生譖道之輩接踵而
起謔之罪至比而極矣聖皇海內以寧遠島已為寬
典而不軌之徒以謔為直欲使惡名歸於君上而後已
其罪不下於謔也臣備位言地不為抗論至令儒生競
憤疾疏臣何敢冒擬情謔臣荅曰人之所以為人者以
其有五倫也君臣之義居其一所謂天之經地之義根於秉
彝之天不可以作為也若於此焉得罪焉則只禽獸而已
予雖薄劣既忝其位則身為其臣子者何敢生觀望譖
逆之計乎自度生以後正色立朝盡心討逆明大義安社
稷此無為邪家柱石長鋒者惟耶此所以恆鬼之輩爭
起作弊也然由予不德有以致之何敢咎於人哉昨見儒
生之疏稍有生氣他尚何況夫任大義者不可苟也誠以
不如比則正論熄而倫紀廢矣勿肆更嚴討賊之義朴樞
再啓曰今承批詹辟旨嚴峻臣不覺戮眾于不待罪言
地不能嚴討賊之義使光謔假息性鬼接踵臣之罪至

比而極矣。清命羅升，名易驛，辟退待物論。大司憲李惺
掌令南機，持平曹經，三源個啓曰：為君父討逆，雖為宗社
除禍，卒乃人臣之分義，而傳所謂專心所爭致死所主者是
也。三司百僚討議，徑年聖上猶不忍焉，而議先自斂，則棄
一國臣民莫大之慶也。禍乃反致疑於不當，疑又如至以假
手之說加於君父，而冒係光疏，字字不通，既者三司之臣，請
以極律而聖上特用寬典，終不加法好生之德，至矣！大臣之
請赦不過將順而已，聖固不知罪，而敢請宥之，至而欲快
臣民之憤，亦此臣等所難，未見允疏，不覺心膽俱裂也。今見
執義朴樞避嫌之辭，欣待甚誠，不而不即引避之央，臣
等但有之，清命羅升，名易驛，辟退待物論。大司憲柳慶
宗獻納，越存通鑑，內臣嘗以疏見宗，聖固上疏，則有鄭
流賓鄭溫之語，而臣素不即設，偏典憲封無異，請
命羅升，名易驛，辟退待物論。掌令金夢虎，諱以臣辭
勅，陰奉本戒，何敢自謂無失？清命羅升，名易驛，辟退待物論

甲寅八月初三日癸未

司徒李弘望啓曰適有踐疾始諸闕下則下吏皆以為
兩使全數避嫌然後合放不得為之如有一絲則例為
合放而昨有司徒既不為避嫌又不為合放使大論無端
謂之有若停放者然一決實無罰之事也云墮落舊規
自注身始謂余能并答曰勿辟退待物論

傳曰派人烈伊饑敝皆全闕因惡惡者外間所辟
由庶狀那亮修之事故窮難施依全闕例為
死

甲寅八月初四日甲申

司徒序弘望再避啓曰本院之友無一人然後聖朝代入有記者流年法例也再取固僚嘗避匿未及避燻則無故在職者匿也當以匿在入有記而敢以監督代入違例犯法之罪匿年雖免非日避燻之時當重為引燻而匿以家惠精神僥幸全然忘却今又不避所失左大清命職弁否曰勿辭退待物論○昌黎司憲以下就我左司憲村居曰全羅右水使李光英為人貪暴到處泛濫平生所長不過臺事肥已加以廣植田園多占良民請命罷職前於李昇菴等清加改斥否曰不免李光英事依啓○**東北司憲司徒序謹信**正羅大啓^上臺事倫紀數喪義理悔塞人知全恩之為莫不知討賊之為分義設偈偈邪說惑亂是非謾乃冒上亮疏營護逆議始之以假手之況終之以濟王之事忘君護逆無所忌憚凡有血氣者孰不痛心而興圖以一風淳假托儒名敢

生放瘟之計通文于飯學飯學不變則至於陳疏其
無君僥運之罪不可容貸清矣其疏令四破尤重處
置卷曰不免興周置之可也○以李春元為承旨李用晉
為正言李忠慶為副憲考尹知養為兵曹佐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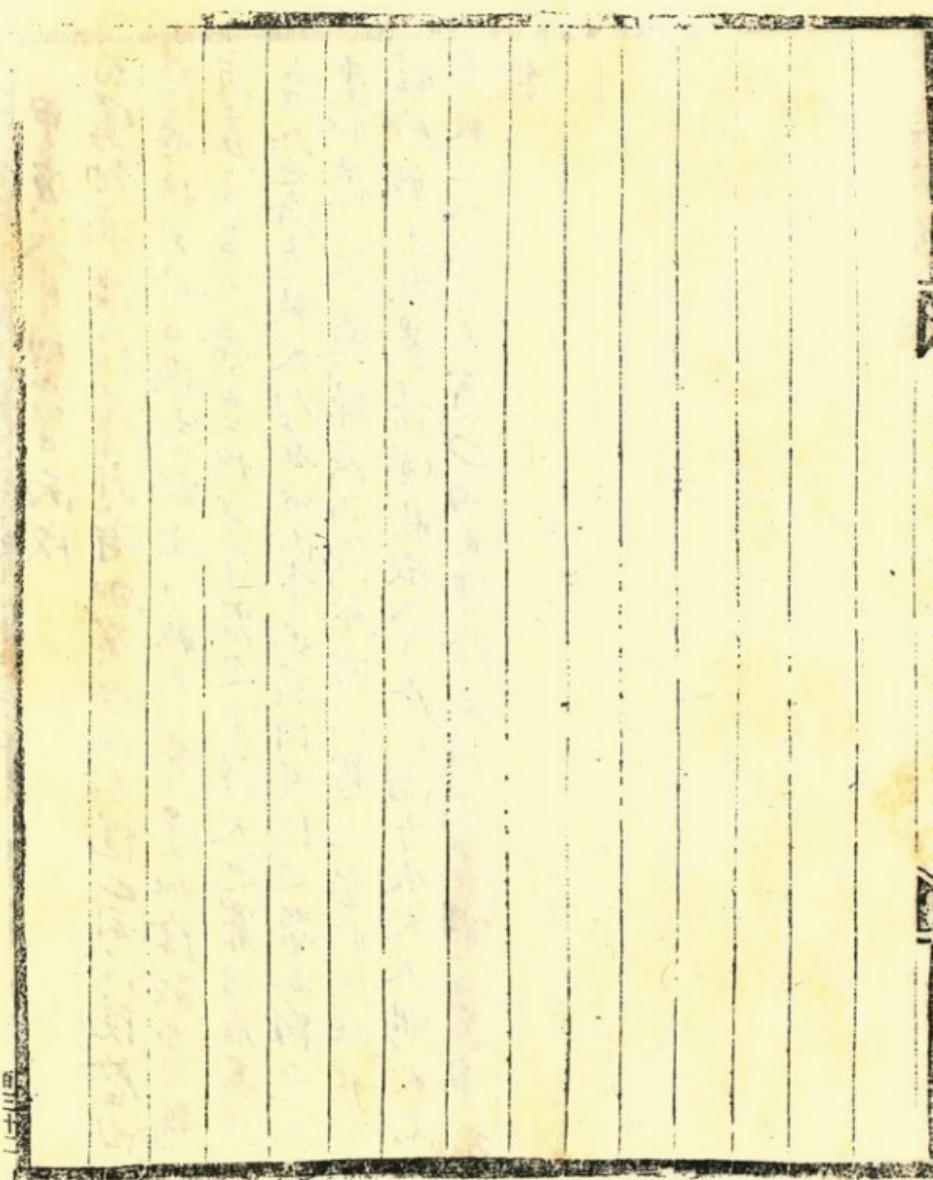
甲寅八月初五日乙酉

兩司連啓請李懿信依律定罪謫戍宋豐園光疏
令四級處置參照不允興國之疏極為光悖但總功不
須察也

卷之三

甲寅八月初六日丙戌

司憲府速啓請李昇等加賓改正不絕○司徒院啓曰
臣等伏見昨日備忘記尚方教大人等嘗加降職少卿賜
有差臣等不勝驚惶守直名更不謹大之罪自有其律
各人之奔走救火乃其分內事也有何可紀之勞而陞之以
重加後之以爵祿或馬或布疋用輕施至於此極凡在
瞻聆孰不駭異請還收成命為尚方使大火照火內
奔救之人不可不賞○兩司速啓宋興周李懿信等事不
從



甲寅八月初七日丁亥

司憲符速啓脩厚昇耆老加改正不悅○司誥院
連啓請尚方斂火人壹格還收成命不悅○兩司合
啓宋興周厚懿信著事不從

卷之三

卷之三

甲寅八月初八日戊子

政院啓曰大臣及移皮兩司長官皆已齊會於鞠
廳而刑房承旨權晉即刻退言病未得奏云何以
為之濟曰明日為之○兩司連啓宋興國李懿信著事
卷曰勿為強論○司憲府連啓請李昇等嘗加改正
又啓人君之御下者口在於命令命令不行於下則紀
綱將無所施而終必至於危亡矣朝廷四方之根本近侍
百僚之觀瞻銀臺玉堂之臣以掌事出納備顧問之人
不知不俟駕之義盡一命之罪身先犯之其何以仰攀
而使百僚歸歸乎朝廷如此四方可知平居無事之時既
不以君命為尊嚴則他日之殃有不可言請自今凡承
召不准衆所共知病重者外皆以私罪制書有違律
照新榜示傳以革不聽君命之習○司憲院連啓請
尚方收火入禁宮格還收成命卷卷曰勿為強論

甲寅八月初九日己丑

百三十七

傳曰今明日拉鞫始停刑房承旨調裡出仕後為之○
兩司連降宋興周李懿信等事卷四不允窮先極忍之
蘊只定配而已亦無焚疏之舉則兩司何厚於蘊而薄於
興周乎毋煩○司移危連降宣川郡守鄭應升奉以贍寧
悖戾之人加以性且貪鄙到處割剥如此之人不可更授
臨民云假清命羅載清尚方被大人等虐格還收成命卷
四不允鄭應升不可以前日之事更論試遣可矣○司僉
府連降請李昇等宜加改正不從○右議政鄭昌納九
度呈病卷四宜遵前旨安心善調痊可即去勿為避棄
寡昧○掌科罪人田某訖田應龍拿囚

卷之三

甲寅八月初十日庚寅

兩司俱引避曰先君之疏語涉不道揆以常刑死有餘
罪聖度包容特為參酌臣只知將恤羣意而終不出一
言臣罪萬死且興固先悖之言蘊疏有以啓之而旨不致
察未即請決不戰之詳系所經逃祚承嚴批安敢苟冒清
命肅拜臺勿碍並退待物論○弘文殿上劄大槩大司憲
李惺持平孫倜曹鍾立獻納趙存道掌令金夢虎大司
諭柳慶宗請垂命竝差從之○以尹衡甲為平安通都
事李慎為江界刺史柳汝恒為檢閱下三近為注書許
福為戶曹正郎

卷之三

甲寅八月十一日辛卯

百四十一

政院啓曰今日干秋節而上年而不為雅翫何以為之
傳曰勿為三章樂豈可喜目交阿是無賓僅嘉慶就先
鋒設妙後逃亡島主軍中○戶曹啓曰措備軍餉宜及
秋初為之庶無失時之患○事後尹衡甲專發度尚
道軍餉頗能盡裁而稱授都事極為憫慮請都事
改差院之

卷之三

如以所置器皿相安，但鑄造在當時，必有
鑄造者人所制，大都以制器者之姓氏為鑄
造者，故此器之鑄造者，必是當時之鑄造
者也。其形制與前器無殊，惟其上部之
蓋，則有此不同耳。蓋此器之蓋，其形制
似於前器，而其上部之蓋，則有此不同耳。
其形制與前器無殊，惟其上部之蓋，則有

卷之三

甲寅八月十二日壬辰

以柳清為大司徒李挺元為掌令朴弘道為獻納金彊
為待平宋諤為大司憲柳活為待平吳行敏為平安
道都事

卷之三

卷之三

甲寅八月十三日癸巳

百四十五

王御西廳親鞫傳曰先朝官人烈伊與全蘭同惡通書外間祈禱內庭效邪先後之爭敗露雖掩依全蘭例賜死自癸丑之交舊宦人訊斃者不記其數至令繫尚多連復賜死大司馬柳浦啓曰臣嘗忝承旨時見先謹疏中有不忍見之語議于同僚而使之改入雅山於憂君之謀而其餧無之央莊所難免臺諱之至宜矣況兩司以興固決疏之事諱及於謹臣方俟物議之不暇何敢鑿職第活又忝持平兩司是何等也而以臣之先弟而苟充武答曰勿辭退待物論持平柳活啓曰兩司遁避自有前例大司馬請即臣之固生兄也決不可苟冒清遠臣曷易辭退待物論右議政鄭昌衍十度呈病答曰累省辭章豈不知卿體心但目今狼虞日甚此堂天臣告休之時宜勿更辭速為士仕共濟國事傳曰景幢郊迎時不用樂未安令禮反儀啓獻納金頂啓曰謹疏之先後有

不忍見而皆不致察未即請喪則當初不戢之失臣亦
有之請命遞斥益答曰勿辭退待物論弘文館上公大司
誥柳浦持平柳活獻納金匱請至命出仕從之

持平

甲寅八月十四日 甲子

百四十七

執義朴樞啓曰臣願於論興周也清激其根柢力指援
植賊蘊教有先疏之人也臣謹此論同僚或問根柢或
嘿不應臣即欲引避慮其驕慢終至免焉同僚教之
罪固所難免至於蘊疏請從之舉亦未一及臣之所
失此已適者無異清命嚴斥參易譖退待物論○司
徒李弘望啓曰蘊疏不為清榮之灾與已廢者無異清
命嚴斥參易譖退待物論○持平柳活隆曰玉堂處
置乞譖有回富初兩司揭律清鞫則鞫向之際富以其
疏悟而內之不即清矣立所當犯云臣於其時以揭律定
罪為清向清鞫之事則未之聞也執此清出而吾無纏不
清矣疏之罪有甚於後奉之臺訴也其暇偃然就戒處
置同僚乎參向勿譖退待物論○獻納朴弘道以蘊疏未
及清來引避大司徒柳浦以第柳活亦在其中決遣處
置取引撫退待物論○弘文殿清兩司至命出仕從之



甲寅八月十五日己未

司諫李弘望啓曰臣伏見玉堂處置之辭謂臣不系前
日兩司之論議而啓清士仕臣竊惑焉當初兩司論啓
興國之時簡直相議當無異同則不可謂不奏論也在
臣日子之多少固無足意臣豈可於兩司皆述之後自謂
獨無所失而晏然冒居乎清命羅拜委曲勿辟退待物論
○大司徒御清持平柳治獻納外弘道啓白大論當分
則雖有些少之事不得引嫌乃所以重公倫也今日兩司
就裁之後憲討則發根柢之論清加罪李渾許衡則發
清炎禍疏之論互相簡通皆書惶恐將為念啓之降司
許李弘望以不圖之事至於再躡使大論不得究竟而移
避至此無非臣等見輕之致清命羅拜委曲勿辟退待物
論○執事朴樞啓曰光祖悖逆之疏萬死無憚罪人李渾
與謹相切謹之所論匪未審不預懷植卵翼致有光疏
隱之罪至大而極矣當涉兩司只脩削黜偃息郊外典

論朝政弊政載圖能忘此而不加之罪亮嘉興周之
疏將接連而至其何以懲謹遂無忘之後序清竄李渾
以絕護逆之根於以此具草便城上所柳活角於涼院則大
司徒柳肏獻納朴弘道啓高謹惠將為公陪之降司徒李
弘望以不聞之事顯有巧避之迹使大論嵇康比無非座庸
房見輕之致清命肅并卷曰勿辭退待物論○議政付合
坐以金質幹柳活柳孝立李挺元柳汝恪柳汝恒朴自凝
孫個宋克訥齊允獻李塔南以後朴弘道李大暉吳汝
德李弘暉南以雄金著國張自好朴暉吳汝機鄭造
姜翼文趙存道閻應恢辛光業金貯李汝橫任性朴
有章等錄于弘文館弘文館上劄清司徒李弘望通差
大司徒柳肏持平柳活獻納朴弘道執義朴暉並命出
仕送之

甲寅八月十六日丙申

卷五十一

丙司速啓李懿信宋興固等事又啓請竊李溟啓辭典
朴樞啓辭同上
王氏集福之疏悖迹不道其至常利死有餘罪所
當諸夷而獄事未竟三司方清按律雖不輕夷及今聖
德已荒特為寬刑尤復不深興固既起興固疏猶以情
衷况蕩疏手先微之筆不可仍存請命亟焚卷曰已諭李
溟已為定罪至於竊點則過矣究疏不必到今追夷勿
為煩論○司憲府速啓請李昇等嘗加改正司該院速
啓請鄭應升罷我不從

正德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page from an antique Chinese manuscript. The page is oriented vertically and features eight distinct columns of handwritten text in black ink. The script is a traditional form of Chinese characters, likely from the Ming or Qing dynasties. The ink is dark, though some fading and staining are visible, particularly along the left edge and in the upper portion of the page. The paper has a light beige or cream color with a slightly textured appearance. There are no other markings, such as titles, subtitles, or decorative elements, on the page.

甲寅八月十七日丁酉

兩司連啓李懿信 宋興周李道事不從○司憲府連
啓請李昇等嘗加改正又啓礪山郡守權鵠不能力
止興周而反為餽酒資送請罷職不取亦付使李貴本
以光悖之人自前傾陷士類非止一再久為清議所棄今
又從其有夫女子敢此光穢之輩尋常混處致令其夫
卒然化去終至滌奔逃竄山谷非徒倫紀數敗汚辱
士族莫此為甚而反陞金玉之班物情莫不駭憤請命
改任前去仕屬宣川郡守鄭應升當初明知唆御史之
接宿於其三寸鄧瓘之妾家而容庇不言至於七年之
久其情正測及今唆御史既捕之後敢生巧免之計欺謾
陳疏奸愚莫甚請命拿鞫定罪名曰勿煩權鵠事不近
情理李貴事論功嘗加非女子失行所相干涉並無所
鄭應升事所論逐日僉繁似非偶然風聞於已甚予不
能無惑○以金置幹為司徒金徵為吏曹參議李惺為

副提學全夢虎為軍資監正康復誠為同知中施事

甲寅八月十八日戊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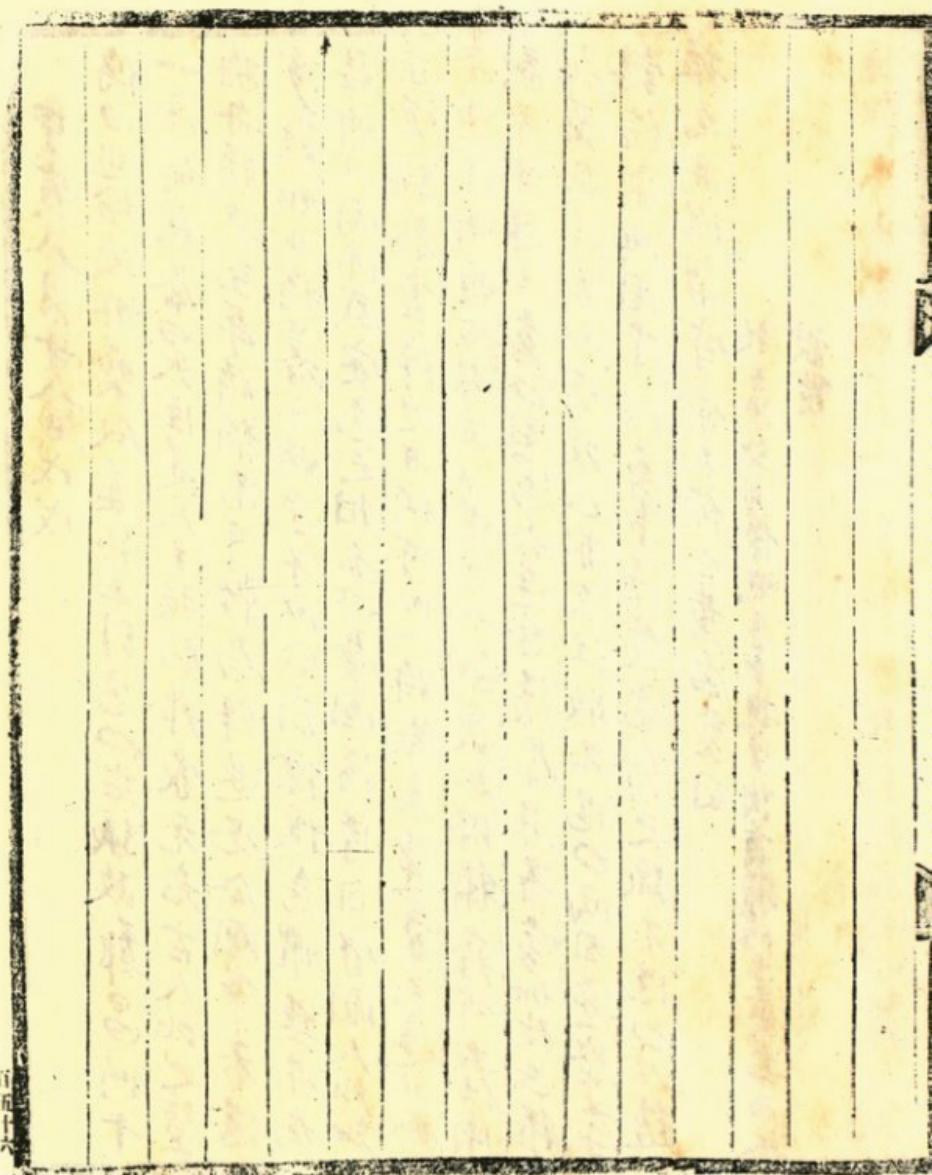
五百五十五

傳曰巡檢使朴彞叔姜弘立引見○右議政鄭昌鈞十
一度辭病答曰大臣是人主股肱邦家元老古人比之皆
梅舟楫其立平時猶不可輕為辭退况今國事未堪
多難如日將暮之時爭予以宿病凜凜危懼無能為
君卿以同休戚安危之相亦心憂國傷謹自守國人所知
正宜鞠躬盡瘁之日何可以一時微恙遂棄色退以孤
不望乎卿雖有辭不必不允切歎更加調補痊可出仕用
副予側席之意○司憲府連陞清學昇著嘗加改正權
賜羅飛李光加資政正則去仕版不足○兩司連陞李
懿信宋興固厚淳著事清愛亮蘊之疏不凡○以趙
振為潤州留守俞大禎為薦海豐司

被除

張玉衡鄧仲任也崇勤復官尚書翰林院大學士

碑



甲寅八月十九日己亥

王御正屬親綴吳產寬女順直伊于達吳產寬故
積成吳謙^{子也}少称慄戾盡淫女色斥棄財產為
鄉里所譖晚賴仰風托以學禪為人總教多辟^{刻畫禪}
書迹遍寺刹蹤跡詭秘年少輕妄之後趨附者多與金
自無相友善出入門庭師母見妻情好有踰骨肉自無
妻即李志女也性慧識字平居相共^{張講說不以為}
嫌及自無死後產寬往其家^{其家人莫知}親近無異自無
在時責不之禁頗有穢言^{揚_{國中}平日與_{產寬}交游}故僧尾
知者皆棄之至是產寬與李乘^北去其家人莫知
所向無^音見捕於安陰地方^獄伯徒致詰問兩人皆變名詭
秘早為夫妻歷^其犯^{日事跡}及家中婢伎姓名甚
悉而間多徑^{以此方伯}詎之即啓聞朝^連發遣金吾
郎拿來^是產寬供^臣自少不喜文武技藝深信佛
法探討經教閱盡山家所藏者至十五六年粗有所

成相識中惟全自無早得此道起詣澤高自無妻
於此道有得故以道義相切亦如自無自無死時謂臣
曰吾妻勝吾猶吾生也子無以為煥相訪談者如吾生
時臣許之今年四月聞嶺南山水絕勝欲性寂靜之
以為棲託之計自無妻間此亦欲同生以男女異色為程
而止之乃曰廣大佛法中豈有此別為道而立離辟身行
傷同居女人故牧使羅迂彥委也以學禪從自無妻三年
矣即相與出城至安陰德裕山削髮為僧廬事之委萬
死甘心至於昵私之理萬萬不近安陰被捉之初察見顯
陞顏色若以士族為言不問所以必加重訊不得已權辟
以夫妻為言只欲須臾後死以待今日暴白今後無可患
矣臣固知此身四大假合夢幻成敗非所憂情改名者初
不知犯觸御諱貞伊本非族屬而故為歸辟以冥報死
石孫之招同處一室者失實之言也英日供女名非英日乃
女順也前府使李賁之女故幼學全自無之妻也自六七

歲稍鮮文字無心於世十五而嫁亦不以男女生產為
念留心至道後功八九年似有所得自無志氣不凡
早事禪學不以妻道待之且以其產寬為道友寄
曰吾有妻如君有友如吳一生之幸也三人鼎生該百終日
或至夜深自無戌申年身死死之前日謂立側人曰君
明日將化果於翌日而逝歸於口號偈數句因謂吳曰
吾妻立君不死也子勿以俗言為嫌須為道相訪如今日
也吳許諾厥後時時來見談道講學久而不衰嘗
聞五臺山多丈僧欲往之而未果去四月間聞吳產
寃以遊山為去遂決意迄之留焉於姑及父母為別章
奴婢而仍行至德裕山剪髮為僧竟為村民所捉告終
始緣由如斯而已若以處事之謹言之死亦輕矣其無
奸犯之實如青天白日雖萬死無愧矣英陰初供時非
不知權辟假名之不忍為而若以士族女隨他男子而
出不為辟則豈豎心不向曲折先加嚴訊故不得已

入侍行判府事沈嘉壽久不出仕右儀政鄭昌衍方
為呈辭而病勢不至深重清並命招使之入侍奉鞫
奏曰依啓○司庫院連啓清鄭應并嚴戒金羅左水使
申景隆本以庸劣貪鄙之人陞授本職赴任之時已
有物議而以中風之病專廢寢息使甚一家人代納之
將校軍卒不見面目久矣但以嘉事左右為佯存之
地方比南方角事之秋閫帥之任非養病之所清命處
職奏曰鄭應并事富絳處他餘事依啓○兩司連啓
李懿信宋興國李潤壽事清奏先覆三疏參宣奉
獻作不作可羅之事兩事未免牽動本處持之未滿一
西興國事疏雖光悖不致於枉謫疏追覆何益勿為
煩論李淳別無顯著之罪至於削黜而已過矣今不可
加罪○司庫院連啓清李昇壽嘗加改正鄭應并拿
鞫定罪李昇加資改正前去仕版權鵠嚴戒不取差曰
權鵠姑光旌考擇其情而處之可矣加資事不須追

改使之解體鄭應并既已陳疏若之姑勿經論李夷以
功加僕不足改也只罷職一列於事沈嘉壽上劄清寢
臣奏鞫之命仍許鑄罷職名卷曰序已知虛妄卿可易
心勿辭

甲寅八月二十日序

傳至全州真殿重達數十步不可無記實傳後之
舉令布道啓勸畧記輒率碑于殿門之外嘗有議
啓事言于禮友曰司憲府追啓請李昇等嘗加改正全
羅右水使苏常憲為人廉鄙年且衰耗古有肉乘時祖
人廣生中自謂是戲脫其龍帽而傳於墨水偶人形樣
蹠蹠追退百態变幻見者歎之汚辱衣冠莫之為甚鉛
帥之任決不可付之此人清命嚴殘以鷹并拿鶴立罷
李光加資政正制乞仕版權鵠嚴殘全曰李光改正過
矣只削去仕版安寧憲遠差而司憲啓李詔信宗興
周李渾等事請來蘊疏事答曰不允

甲寅八月二十日辛丑

百六十五

全羅左水使啓目澤流唐船一隻捕捉唐人九十五
名鴻置釜山此倭奴隸處不便清移置內地○掌令廉
極元啓曰昨日全啓及本村啓碑書啓時嘗加改正啓
碑中序與三處各不書音訛之失著矣清命罷行各口
勿辭退待物論○大司憲宋諱持年全陽啓口不察之失
臣亦社免何敢處置同僚乎請命罷斥齋口勿辭退待

物論

甲寅八月二十三日癸卯

百六十七

司諭乞降印卽署之裁上應列宿自古悔簡其意有立文及之後備省不為不多而薦及之為卽省省至方七人清全該曹隆汰近日兩司以宋興國楚疏事令陪侍執義臣朴樞發根柢之論而未及的指某人系掌令南樞因其訛而交譖之至以根柢之論指斥左相據諸中外欲使無敵之大臣不得逞其伎其為計巧且深矣伏見朴樞避諱之辭甚有回罪人李渙之諱有同一身云云則朴樞根柢之論專為李渙發也明矣機何以忖度他心張皇虛說欲以根柢之論妄加於不相干之臣子乎其交譖動搖之罪大矣請命罷斥從之○兩司連降諭諭
李懿信宋興國李宦等事清榮祿事卷曰不允政院以近臣不審前傳教之意倣例捧入先疏則到今詔
處置有何所益母姓李渙故歸田里勿為更論○司憲府連降諭李昇等嘗加改乞鄭應并拿鞫之罪安寧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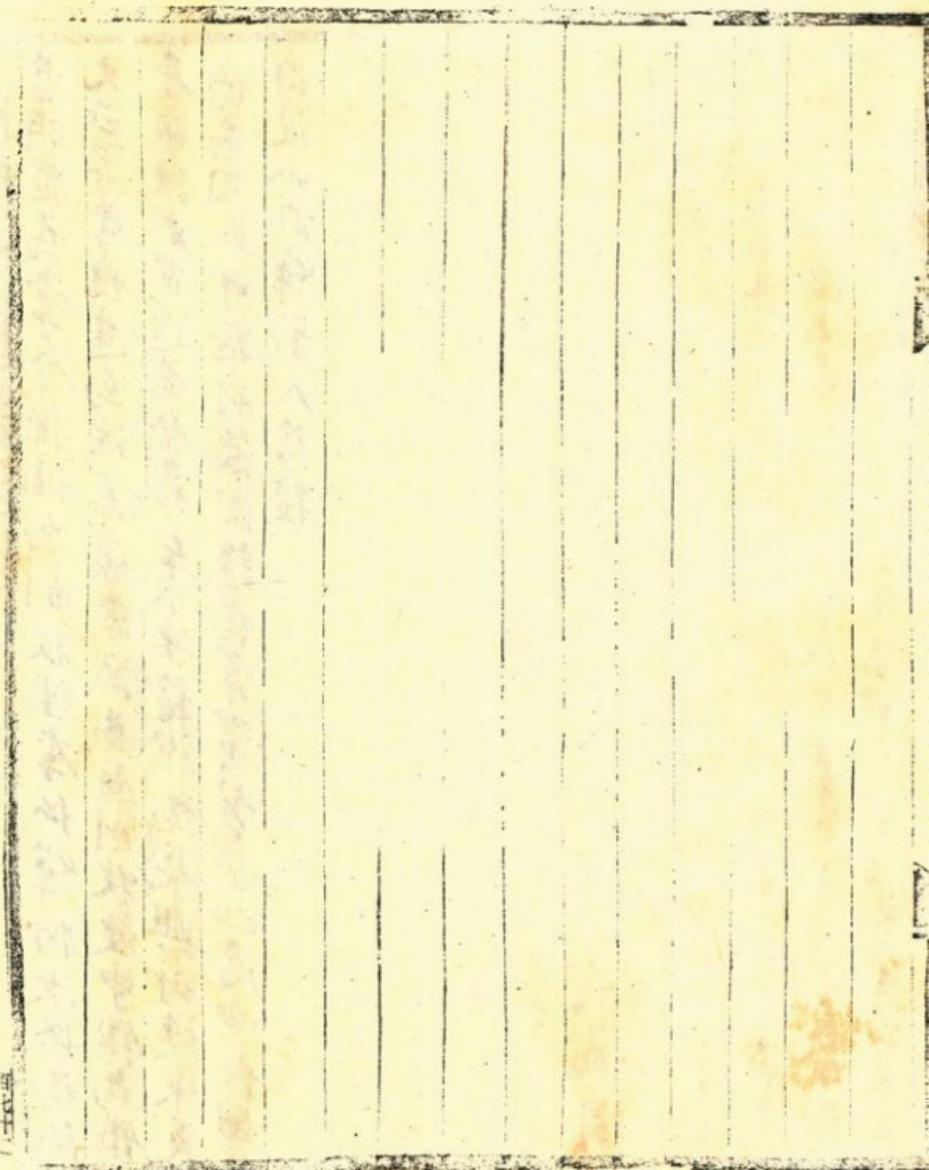
羅我權鵠羅我不叙曷不允好嘗憲已席母煥

甲寅八月二十四日甲辰

烏曹列高朴承宗榻前陳劄劄有劄是惠在嘗憲久
已予於全慶之間近且為內秉嘗見其膂力尚壯御有
何罪安心勿辭少持平抑活啓曰本初啓辭李光權鵠寄
信改事臣見執義臣朴擇大司憲臣床誣相識故不為
簡通詣國傳啓而全不覺持平臣全知曾未惠此意臣
之不察甚矣且於近日些同僚言安常憲之不合鎮帥朴
擇而力言其侵威之狀嘗臣所聞無異仍為論啓矣寧
待物論○大司憲柳清臣曰臣素不承古時先君之疏懵
然將入致勤聖教獎疏之舉每未有清臣之罪大兵清
命羅斥○執義朴擇啓曰臣頃於席上因論興周事清
臣其恨極而不及李愬之姓名欲觀同僚辭色而處之矣
某時嘗令南駕殊不知臣之所指者何人乃敢加之於臣
外之相臣傳說於人外言紛紜諱飾反於穢以臣之

故同僚見羅臣之不苟於心庸有極乎至能乃嘗屢事其人亦不堪水閼臣固知之而持平柳活者發其論臣以優戲之狀臣之意以為高自比事則豈合衣冠之列固當奉論之矣今見寧臣係劇臣未免風聞之失真且以權鶴李光傳聲寧臣勇已而儀於長坂長坂曰姑避之云今見持平柳活避辟不過因臣已言之事避之臣亦難奈於處置中清命罷斥奏曰勿辟退待物論○獻納朴弘道正言李用善但以同參兩般之論引避退待物論○弘文館上副清遠柳活大司憲大司馬以不盡出仕送之○政院院臣臣等伏乞承日否兩司有政使以近臣接入免疏之故不勝震悚之至宿初宋興國之疏非不知仰體聖教不為將入而自古儒疏言辭狂悖必為錄入者蓋國家重儒生之名且慮後日壅遏之弊而舊例則然也故者宋興國壽疏錄入甚不以此也臣等忝在百寮處事頗妄致勤聖教伏地待罪乞曰勿待罪免疏宣有將入之裡字今後另加寧為○以金夢虎

曹明勗為掌令孫倜為副校理李弘燁柳波恪為弘
文正字李惟達為注書康復誠為原州牧使申體為鐵
原府使朴弼道為金羅左水使趙誼為長興府使宋羨
裔為同知中樞府使沈謙為軍資監正○傳曰長興
府使以朴燁武人陰後



甲寅八月二十五日乙巳

百七十三

獻納朴弘道答南轍之論點證於公議微臣等既已奏諭矣今見到堂處置之辭以臣等之偏為真偽間云臣何敢強顏就戰爭請命罷斥奉旨勿辭退待物論○大司徒柳肾降曰伏見到堂處置之辭則曰南轍之論發於本院而真偽間既已同名則勢難處置固其宜矣是以臣等之論未免為虛偽之歸耳臣試詳其曲折焉高初執義朴樞發取恆之論未及的指之際南轍乃言曰是不難知也左右曰事全可謂聞一知十者矣適於其時多事根柢之論欲俟後日發而中止而趙存道典模修始同坐乃於同僚盡畫出之後細閱之則樞以右相為言又於到處揚言之則樞之被論亦云晚矣樞是柳慳科場時執燭者也以永慶餘幸得保清班幸矣何敢生奸巧之計而交譖之姦陷同休戚之大臣乎只請罷職特奉戒身玉堂處置如法胡亂以臣之論為虛偽何敢

高士清命羅升奉自易辟退待物論○執義外擇院
曰以臣之故同僚見寵而今比丘堂處置尤有所不苟
於心清命羅升奉自易辟退待物論

甲寅八月二十六日丙子

百七十五

正言李大緝啓曰臣伏見大司徒柳肗獻納朴樞并
避之辟乃玉堂處置事也南樞之情近真偽臣未
詳同僚細條曲折則不敢以為不然臣既忝倫何敢仍
冒脩命罪斥臣自知勿辟退待物論○前討使李忠上疏
執義朴樞久挾私憾因臣女子獄事提起先王朝十數
年方疏中所無之事誣臣以曾構相臣鄭仁弘指為
叛逆云叛逆天下大惡誣人為逆者莫罪豈逆賊固其
在王法不可一刻容貸請與朴樞同執司敗明正經若
之罪以杜因譖陷人之弊政臣還去臣○司憲府啓請
遞正言李大緝大司徒柳肗獻納朴弘道執義朴樞
出仕從之○執義朴樞啓曰臣伏見李忠以自己之事被
呈上疏政院雖還出後臣聞其大槩則以臣久挾私憾
謹以叛逆云臣往與李忠本無相知之分四五年前
臣適性掌令金寧虎家矣夢虎一家人也偶然

相值叙話而已至於久挾私憾陷人云者臣於袁既無
絲毫之憾安有構陷之事天日在上其可誣乎且臣嘗
聞先王朝為召募友士疏證仁弘以久提義旅等
語及於疏中有若有所異心自然揚言是將極其狼籍
臣之謂矣指仁弘為叛逆者蓋以此也一時士大夫無有不
知者仁弘每陳劄自解先王之批辭以安病風喪心之人
也何足深校為教令欲盡其情遂詔呈疏章謂臣經人
之罪雖遠賊固當既以治家不正被臣論劾至於削去仕
版以常情言之則固當憲憲屏伏之不暇而反為陳疏
汲汲攻臣為報復之計竟恃自恣畧無忌憚天下之人
安有如者乎臣忝冒以至常不能立一論扶君上諭臣
風采自臣掃地消亡凡多口譖良為物論一兩司連降
李懿信宋興固事請矣當疏事卷曰已諭

甲寅八月二十七日丁未

百七十七

司憲府啓就義朴輝引繩而進李光為人言足飾非上
疏一事乃是平生長技誣人為逆顯有章疏以久提氣旅士語
隱然構陷臺諭發論至削仕版而敢秉手段功歸至
疏十日經掩人可欺乎清朴輝去仕送之○司憲府啓曰
忠壯為衛專為宿衛禁廬非應徵綢布之勤而為其
將者月徵綢布每朝分用無理極矣忠壯衛將全慮
誠追序男申奉_備立命羅我答曰此強後於一兩司道
啓清李懿信宋興周嘗事請來_應○_李李懿信無
可治之罪矣他餘事依啓從之

王執鞠病嘔人先是熟教觀屬言數數也解引
高車以次賜酒○_{高車}云由是亦捕署名參同以次次
高車破山郡守權贈厚丁至詔_{高車}以乞以捕逐丁
多仰其取號云此人不以輕重嘔已甚但以手
叩口唇及所口之處及鼻門之後始發聲然後

辯証其事更妙如此。先生曰：云達觀獨之哩人不膚健者使二國致教而蒙辱在因言任素而篤之以爲非莫曰：以爲朴而善乎。醫叔卿年盡死。君允致教。故其後連鞠之連刑。紙一次而人皆不得言。但口呼喝。喝。大臣士而曰：此人分於是亥而之人也。將以自持。口云若汝自持。子而乃言。一狀大苦果不是。而呼者。勿處刑之下。此至聖一毫。呼壤之辨。王臣而改尺力此。王石有。推闕本。神帝高門。多圖。玄翟。社而臣。高以潤。委性。函反。叔自矜。之卒。無易。安。不相。美。今以鑑玉。乞役。牛。守大那。力能友。名位。而不足。與。希望上。度。投得廢疾。無害之人。數。固。修。而。重。汝。之。鞠。之。不。敵。考。言。

至以噬。唱。者。而。亂。言。變。如。其。

甲寅八月二十八日戊申

右儀政鄭昌約十三度誦職名曰當此國事狼瘝之日非大臣辭退之時卿宜善調即出用副側席之望○傳曰定和凌立碑時差使員以考其人考於筆咸饒璧司處下諭○兩司迎送序錄信事不以

甲寅八月二十九日己酉

太白見於午他○兩司速啓李懿信率不危

百八十一

光
甲
言

光
海
君
日
九
月
廿
庚
戌

乞曹丞曰焚疏之于固無前例而政次令左曹委置
于宋與周依高敬取例當令館官焚之于多士所
云委都蘊也非儒生焚疏之地未其知以丙之
丙曰自今舊委○傷參司丞曰北之軍餉一日為累江原
乞小軍便布輸入北之專委軍餉子多已無下矣今乞
江原監司黃達中牒報乞兵曹割內小軍便布沒數上
送云云若除比布于北之軍餉他乞可措之易幸差監司
及巡檢使所賴以措辦者專在去比之無論已而取用与
否乞乞小軍一年應納三數令兵曹准入北之及比時
措辦以合朕宜後之

甲寅九月初二日辛亥

百八十五

兵曹駕去夜四更四點止門守門役來言有一約十條
歲文兒麪走北門前路執持以互指拿囚更加着衣淡
察一傷多可互見齧後島禁止倭奴來去之意前日犯曹
書契中已有接種回諭矣今者島倭猶多來在齧後島
又送書契殊為不驗乍島主屬我國左輿地勝院或收
方物或刷此民以有與故仍以此節具載お回答書契大中
接掌切責以杜奸猾之計以方便益移文于茶尚監曰金
山多臣另諭未解專齋此書作速回報島主俾令勿再
禁約從之戶曹駕曰我國本接祐華丈時以饑品豐
蓋供帳鮮以方致敬重乳之近二百年來如斯而已至
布猶憲不只其來久矣自領天丈始潤用銀之路當初
責止帶來之後口糧稟給銀子我國之人固已警族朱梁
西學士之來頃以顧天丈掠害而言而口糧廩給之規猶不

乃改熊天父时与然矣臣柳根每奉朱梁及熊天父僨叔之任粗知比子曲折矣刘舟兩小时臺除至有不宜用銀之征前兵丈郭母祐至古抗疏並陳用銀之害諫以自前我國不通銀貨此路一開恐遂為無底之弊故也嘗以子易言三
鄰丈古人當接伴之任其子拒絕冊丈要索難矣凡已應副之臣伸多寡立彼而不立我委之豈不欺哉今承重
姦辭銀之策預為挑撥譖空以至今當與館伴遠接丈商以至己酉庚戌劉舟冊係時費用物件止不具祿以
至陛下之後授比商量以久告曰允劉舟兩丈接祜用下放
通計漫僵磨祿指倚而但依寒化身例兩太監止來
弓必信如此矣更加參酌以委之告曰允實詔考士予
一日之內暫不考閱故以未周詳以日中届於冊妃天使
生來子雖春秋多益聚云自初至終詳細一考牛書卷
又唐以日寘詔考士時祖宗爲祈雨祝祭事格有考
入唐曰今比累帧祝祭時祭物十分精備以致謹敬子言

于該曹中皆曰九樓祐天侯子故沈詳考劉母天侯時騰
緝二倣一俾無未盡之事

甲寅九月初三日壬子

百八十九

永曺召曰穆清廟乃大祖大王潛施旧宅也不幸壬辰
乱守直之官不致奉設影帧臣民之痛字有極乎真廟
宇壇蓬蒿夷地小人至客愴悵感目仰望玉祖在天之
靈必徘徊顧忘於杼社故基也竊仰考考史民追
念陛下每以復設影廟為願乃今影帧之自西东之思
乞摹寫辟容幸安于旧宅以比號許府官云出固先
王考漢之決人肌骨僉久而不忘者也全於生死祀已
至建光廟影廟之乃營建亦以年比松京故基尚存
復設之殊無未安平时幸安影帧今雖不可復又而
若摹時左倚容安安靈於旧基於揆諸情理以之無所碍
當此辟容過時易固未及彌留而冊使回之後從容摹
生仍達生更上然玉祖陪葬之靈下答玄冥渴渴之生
不勝幸甚臣未得深興私恩贊于孝之至一敬生冒昧
陳生於保至大豫大臣定奪施以從之亟謹于大臣

司馬文正公集

引李元翼寄自献沈姁壽以示各宴坐多漸至重達
而穆清更穿时多復設之奉摹寫乞御容以为補安
之地未可依傍曾不私施以合情理於此言南
雄太守曰其臺徐以公孫彈劾乞被彈者所當退伏
省愆之不暇而若乞你即反篋巧飾呈疏以为自古
計云是矣其臺徐也多矣近也李光性石也上疏一子平
生长技而前不召暮官时構檼郊仁弘至以久提幕旅
亦詣頭及书疏中隱然有異云者坐其方計功已憮矣及
今從女滬奔猶不知愧偃然陈疏敢不誅罷臺官之清
剖仕厥乃是公孫也渠安敢美其手段矧不釋憾之地
反上疏章乞与裴於其臺官同就司寇事是乃前古所未
有之子之路一聞人以反中子其臺官作面名迂紀綱柄地
盡矣其罪不可不懲清剖奪官爵門分黜逐遂安郡
守李尚俊为人之素狀加以貪鄙到任後李子徵欽當
比詔丈坐來之際西路守令不可不以清性勤猝者擇

考而使猶完邑不可付諸如此了人以貽馮公官私
之弊發命嚴我長城承監庫築为人庸緩委々顛倒
到任之後政變下吏吏緣為奸民受其害使湖南路傍
之邑日就凋弊發命一姑蘇其代各別擇差官守官把
革福性乍悖戾已棄去人久矣當女來而湖南閩帥
叶源藉其勢到支攘奪作弊多端如此人不可置
諸侍衛之列發命嚴我荅曰依石厚矣只削其錢之臺
令唐以勗來知曰外祖墳括非法典所裁而海平府
院君尹根壽冒法陳疏至去治由馬殊事設法卒
奏請立收本命荅曰尹根壽情子幼迫許令往赴河
游勿為煩論而可立石厚懿信子荅曰石厚懿信仍其
所學而以除而己而已有以可治之眾口皆曰莫若考止時
天父子清直立容大小二子一詳細考歎又清曰謝恩
使入去至速眾可預知至土漂流唐人遠不存之子

令就官設宴又遣曰嘗見先君騰祐不係于天使子狀
貌皆堪承貼時刻今後依此而之奉事於府尹宣下諭
行祭時世子幕次各別定以新入十勿嚴禁子言乎該
曹○王止御西房取勅領設政奇自獻原任大臣沈茲
壽_{者多禁府}掌上朴承宗柳公亮趙存世鄭驛大
司憲宋誨大司徒柳浦清承旨李訥洞李春元權縉
金止易申景洛史官_中三近李准_子柳以恒_子王儼
注書李培_允入仕_{附海妻}劉喚御史_{附海妻}屢膝不服孔升
以下至累喚御史者凡八人皆訥_不服王白喚御史加
刑喚侍史_皆有兩言王曰喚御史言_子下勿聽_子承
服許_子喚御史遂服王曰譯官李雲祥_女系子令速
授囚沈立壽曰戊申_之獄比人_之止賊口王曰譯官姓名及
其七年間接入_之主次第向_之逆肆與譯官_{源吉上國}
時給銀人姓名及其某人出入与其年月日并細細同之

丁未卯子及宗室亦与密议了細告了當解縛喚
御史無所言王曰逆謀陰謀聽誰人指囑而乃主乎喚
御史轉解縛令餓粥飲以蘇其氣氣回之擢爲中大夫
御史氣急窒塞不能言矣大臣皆曰下獄調治待後
日更問王從之令醫官另加救療更喚御史死樹石
空傳一物不至爲中大夫血氣非平而治之同大医
至系匪刑于市以旌之解為正

甲寅九月初四日癸丑

太白晝次

百九十五

王御視了屬引弓開機留守撫振王曰：「赴任天使接
祐予及左也。」諸賊宜盡之，措置廳捕撫振曰：「華使生來
一國，大來取敬不苟。」且念北虜已滿三年，恐王作勞
傷王曰：「由予不治，遂成友屢起，故不以不鞠而今至。」至畢
耳猿曰：「此係干連謀。」可已乎？仍請曰：「左也。」諸賊容貌年
歲更否，半書以付留守。○兵曹姪曰：「兵曹元非財
用之地，不過因軍作布。」猶有所畜，而冗于大小，與善諸
徒今冗之。曹公子云以北之入達，襦衣一半專責。○兵
曹以不恒式非，但考之古無其例，偶然一番祿俸，助
若援以不例。○兵兵務資，反為該掌用財之所归。不
勝其煩矣，非可堪。○乞襦衣公子清勿私。○清日令产
曹汝安回互兵曹經務，以為兵曹元也。財用之地，比言
除冗矣。豈勞念度支鼎掌財用。○睿有辨。生四五萬兩。

銀子數千斤人參數千匹苧布三時半價多回照依平
時旧例乃令臣曹傷送一千領襦衣于北道東北二冊丈
乞解未到之前而弓今經費猶患難支故臣本不以已往
以臣嘗所管各至安傷疊木三移指方傷局者若干同及
作府所管木綢若干回万緜生襦衣之費襦衣应入
四十回內一半令各曹除生步兵價布二十回以生襦衣以
石恒去子已丙互下矣今以揭一圖之力接應冊火互免互
野皆宜竭力以助其急一之費減鏡互心不產綿布之
故三倍收納綿布一匹之私獨不及互年例襦衣雖未敢
入送北道之民亦有耳目渠本必不至缺生年例襦衣入送
一數祐祐來年恐合时宜保大臣定奪從之○金帰寧奏
擇奸仍榜于權署曰差官冊使如健生未另加嚴守痛
禁雜人兵曹頻頻摘奸○兩司連五度懿信子不從△
○許以在延清李安門分點送答曰乃削其宦爵以至
點送○王御西印記呈 異自敵以下入侍諾臣回前山非山

非喚德史母喚衛史昨已承服今不可諒之子宜往安
直招權縉依旨鈎問山非可以之所知之于矣王人命
更加嚴訊壓膝不服業否高忠易莫回鄭業加原
本皆至累喚衛史嚴訊壓膝並不服○司憲府左
監尹根壽冒法更由清立收其命送之有政朴植
方靈京君無同知春秋館李朴震元丙刑曹判書李乙
養方案僕寺正鵠禮院工曹正高趙中立丙直譖曹信房
戶曹佐官任性丁丙刑曹佐高鄭弘遠丙典籍李弘燁
丙弘文館著作兼說書張自始丙弘文館心字李仲伟丙
檢閱李弘治丙達安郡守封夏石近陽子奎訪南斗
瞻方使牒私監御帳丙李基永奉少時爽下霜已
时太白兄方午地

甲寅九月初五日 甲寅

萬曆丙子秋

扶桑國

後高人

大

追刑喚御史尸于市。○延接考監。臣曰查考已而庚戌
而年刻舟天使時文臣已有年官閩用餘米一至八
千石木綿四百匹取回年因偽參同公洪全罪之結米
斗嶺南米五升收捺回年官閩僉布每田一倍木綿半疋
收捺庚戌年下三至及江原道直路每田四倍銀價木綿
正收捺比乃前後別卜定之。如也大盈率京畿勞役平
安三至。是冊使法來一路咸鏡道自前不收布
以下三至及江原道而年收布多一至。如比分種種卜定
之物色目甚多也。又三至四至田倍通共三十二至。里一倍
每田三倍收捺木綿一匹。其如十至三至一匹每銀兩給
木綿四匹。予銀子數二至七千兩。此滿舟天使時所用。亦
半不足。若又加官吏民倍不滿。恐民力微支。如不以己江
華倉儲米。如萬石內除出一萬石。運致京江貢。以銀子三
可。一系兩江。若儲米。蓋為保障。計不可不充。如統

制使勾管事錄之穀五萬石內除生大米一至二千石
三千石給辦價運致江浙以補今貯貸用之如比猶不足
又而湖竟物主子癸丑甲寅條未上來者及乙卯條所貢
並不作木乾元石三石中二石充給分貢之價一分除生稻
乃銀子五万两估差餘兩比分募銀子目令戶曹照
旧例應稟施小庶補革一石用舊心各項條件謫大臣
寧遠有教諭于大臣又領寧寧府于摩元翼領寧寧府
自就少卿中船府于沈嘉壽謫告以不以已依館伴遠
接使至稟不施少請令該曹依法革丁且天使時应用各
項物件上令該曹審速量力磨補立下之後下諭于各
多監司吏皆曰依至江華僅障垂地罷不以已除生移用
而以統掌米盐即移轉充如意冊使仍上來之差下三
及江原咸鏡監司吏急速下諭使措偽以待○戶曹督曰
端川銀貢一年止一千兩其數零星甲寅條貢銀使之
較連上納咸鏡道產參甲其他並而近來各詳方深北顧

之憂勿以献人參九十條行餘上納使丁作來輸入北之今雖
丁急不宜責止巡檢使姜弘立及從事官朴自慶今卒下
去于閩北及嶺東其臣指傷木綿先賈人參或細布隨
領隨送以濟急用為當下三乞及江原乞三倍收布獨不
及本減鏡乞者甚急有左而乾大口乾文魚留備監營
者視他乞頗優乾大口三千尾乾文魚三百尾及安參生
梨三千箇速令工達而當下三乞功士銀價木綿又归下宣
紙地油毛扇帽各種魚物果實本物不以不卜玄文
魚大口魚干咸鏡道者乞均役少抒民力耳官羊
多在古咸鏡乞諸島除率息外大中羊隨所上送而
富北乞乞里頗遠舊例乞下諭于咸鏡乞勦察使委
及巡檢使姜弘立吏其臣諧乞下令之物容近接於
監公子卒下後照旧例磨蘇各乞監兵使及三品以上守
令品布白苧布五十尺各二匹四品以下守令察訪各一匹
咸鏡乞乞白苧布一匹代細布三十五尺二匹照旧例上

納臣曹乃當此意咸競道觀察使委乃先下諭
多曰諒悅在茲信序考門分點送答曰已諭勿煩
兩司至茲序懿信子不從○信曰三曹烏官汰者
妄故作徵狀當我往聞余授

甲寅九月初六日乙卯

永曹丞曰差止方使使漂流唐人遠方押送率議于大臣弓厚乞翼奇自献沈姦毒以弓常时規例漂流唐人百十人弓另以走回弓至今比唐人元數甚多累日淹留勢甚非攸差止方丈以迄以不可已但今年卦京使臣前後絡繹一路旌屬因有紀並况復有勅使止未驛遠填委弓鄰堪支中原弓路尤方愁嘆云令該肅更加商量後長吏置信曰別使差止方簡其負役後速押送△信曰柔動依前例由崇永門其日嚴守唐人所接交雜人勿許出入善方接待使差止郊之事弓兵曹丞捕盜軍官歸嗣宗跟隨呈永單唐人皆聞時新東門右多有一人書面小紙而示唐人曰寧^日弓而未名鮮那云云情亡極方綢繆故取之拿推^音唐人亦去更不難跟隨詳審謫察弓更加申榜△有政朴樟方執家無弼善李敬輿弓可書折以恪方弘文館正字兼

說書

甲寅九月廿七日丙辰

卷之三

一百五

李春元至曰某動時嚴守唐人使至止郊子有聚大聖
幸之路距差官所接不遠咫尺以妄不知之程渠輩必
言觀光勢弟坦抑若一切牢拒乃被必殺訝何俟官員
亦與譯官輩商议未定脫有临时搁出之弊以何云云
舊令祀官預設善委從之傳曰景煥自弘濟院至
幕華館自慕華館至漢江全打五里程內至真夏
心當燒香令祀官設案芙蓉齋使向齋況量數心送
○弘文館至曰此游擊求訪東國古文之需判書源根
參為大提學時所抄東人詩文只有亂草一件依前例令
寫字官舊寫以給送之○浩曰訓義綱目五件實錄奉
安安委今藏三件內入

甲寅九月初九日戊午

正月

王一影帧就祭於韋郊外宣時動加土次慕華館
癸卯辰时丁祭癸巳還宮○承旨厚好蓄以邑佛
影帧南下至曰臣下玄全以影帧奉安後當為試
才而文科子目云磨祿責玄武科子不為子目令徒
曹并云磨祿下述且試子日不為擇空奉安翌日設
口不一毫多士必有不及之患○以而不且名紙踏印印
信并云賚玄云玄最無所傳曰依而誠才擇日下述後
跋○仍傳曰擇日下述兵曹四極試才規矩已云磨祿
川云矣莫念重創生夏奉安辟容庚一國莫大
之莫自工物命試取文武才与一毫之民同其蒙出君
下去者并許試取云殊云當初丙午立狀後云素豫大
臣宣奪後予目磨祿以从沒云而曰左丞李懿信予
不送○司淳院左丞傳李光門少默送後之○政況至

曰即者永曹烏宦機偏未言差官所求中是最要東
國詩文也其意乃以游擊于多交南方文士以送其委故如
是功亦且曰其詩文或亭立或鶴立中顧多以心去之矣○
申景洛在白陽附近無子渡江小臣祇送沙場而立歌
石○掌令曹乃助未至唐都應井拿鞠定眾薦姑
先君芳可矣休復

甲寅九月初十日己未

崇憲即
柳自刺之
日説

兩日至延序懿信子不從○括平曹撫立未至曰都
據府徑歷庫廁外目私動主宮時偃然騎馬於東宮
幕次前殊无人臣之義請命召我內秉之耽耽親地
密乃是武弁中極選而安崇憲亦以羸鄙乞以人
身居預玉三班敢不能優之戲彈於三豐實出公私而
考未旬月從仍取我物情莫不殊異請命歸差都
應并請亟命拿鞫定罪召曰係在安崇憲主授
內秉有以不可乎勿勿而煩行以鄭應并已諭不允○
言南以承來召曰金海府史洪傑家有悖疾○以使其子
天不以接之出門庭至方剖髮而修彝倫妻並失不可
蓋左衣冠之列請命削去仕版吐口郊外以沉吟力有贊祀
又有孔貌官同上登陴周旋一際不憲贊道主之無人而守
僕一人乃敢步至焉○前奏意先入畧互敬謹之色允生敬
瞻莫不後憚而改悅不為禁止色承旨嚴載回參承旨並

表第

命核考答曰依允洪傑姑先核考覈矣委置承旨並批
若○户曹監曰臣本竊查已所年歲天使牛某時文籍云自
上移念恐傷民力特許除土官開生末時所指餘米一
萬八千餘石及木綿四百餘匹使貿易需用物件及至
劉冉兩川之來費用三數固有紀載而查考其時別卜
定文汚否不至也今日之浩大其故以武劉冉兩川費用三
處獸並狼藉而熊天使時用餘物件尚頗有裕以銀參三
分序豹鹿獐虎皮物席子油革紙地木物亦不至也今磨
徐之浩大也今磨徐不過一天失之小應用之必有若是
其浩大莫一二天失之未至又以小辦生平竊查壬寅年
顧天失时文汚否其左光弟特許取用各至三名日方物
便木以助天使时应用之費其与已而身自上特許取用官
庫米布前後一揆至矣至美田稅米儲立廣兵軍資而
倉者只有一萬五千餘石十月正月領福三數大米二萬餘
石必須依舊京畿甲寅年稅米五千餘石亦十月為限

後僅捕正目額銀不足之數今雖沒收貿銀甚少不至
三萬兩餘者或以五十月正月兩科額銀勢必停廢或
另百官常祿點一二科不可停廢用銀又如浩大如辦
至額祿之後隨其度祿多寡量收銀子少補不足又如
云此不乃已之策也餘者或以兩方物便布取用一子乞
為固有已之例設使各乞三倍收布及兩湖貢物之價皆
連工加指傷銀兩亦不滿四萬條兩下諭之後至正二兩月
竟至布江水已合弓兩湖貢物之價亦不致上來半今比
許多物件決非拮据可合吐嗟可辦必須有大陸坐措
庶空有濟伏願亟以臣本直隸及卜字物件並目物下臣
接都監使之以于廟堂漫長委之以如傳曰允急急商议
于廟堂卜室單字速為題下以乞使之及時措辦回互移于
大臣乞厚元翼以為候蓄之竭已到十分地頭今有兩施而非
神榜鬼譖畢竟當取本民許多卜室物件及三倍收布之
分应用猶太半不足收方物價木弓可以助其費而比弓

立自上裁委不然不惟有停祿或收銀兩件子而已該
部亦宜熟料磨詰沈思毒心乃子勢至比剗毛
取用方物價木一子或可赦一分之毫而亦非立下所敢
容易仰達至如百官減祿收銀蓋是一樣子或被或
生終不可已准曰百官停祿決不可為也或量減石數
從畧收用品銀以可之禁方物價木依先例用下
○右欽改鄭昌衍十五度蘇彌答曰當比祿危旨非大
臣疏退之時之宜你念國子調程速止勿更疏戶曹
兵曹軍器方召曰今此冊使主未止有皇恩莫是無前
異汝夫以至主至諱予大之以其是歎臣命宜云所
不用其然至若彩棚子往後又之後屢經天使不許復設
只設輪車難像若諱以功役極大物力為竭故也初非
其辨而不否也实是云辨而未然否耳以今物力輪車
新像尚患過辨畧設彩棚子其兩应入之物載立賸
裕不可殚記雖云從畧排設竊恐不可姑矣大槩珍

辨与否实係國家莫大之子決非一二有司所可擅
行詢問大臣委之後之後充復極

甲寅九月十一日庚申

兩司至李鑾子不達○司憲府至至清安崇憲
通差又至重祖肇基全國運中興重新生復立
妥辟容與衆同慶特設一科考豐沛三以甚盡承
也蒙念詒吉未領先生試題經送試所殊克難取
常規傍方遠近佑改責他題曷日折試務安承
監安裕而人食敵徵欽無熟不可一日立官至貽
民害汚命羅我答曰已諭不允安裕捕賊有功
人始至折考試題子依至○司憲府至至清洪傑
削去仕版郊外分派動財色不首若我答昌洪傑
弓水考數要文可矣不首已乃水考勿用煩言

甲寅九月十二日辛酉

唐曰漂流唐人近當入來所接更依例多定捕盜軍
官及軍士十分嚴守深察羸人兵曹良官武並宣
傳官并定檢傍官曹丞曰冊失接亡需莫難辨
去銀參軍資倉稅未三千石乃先賀銀其代以江華
未充故以為禁軍雜類頒歸之資乃便子係急功
斂稟情當允禁軍雜類亦緣料不可使陳腐不用
未或以糲穀苟充給之俾妄恐詔而曰車駕庫數
信不送口司憲府車駕發安宗憲遠差安踏發載
都應并拿勦定罪皆不送口司徒況車駕發洪澤罰
去仕啟人立蓋尚右之監試所場之子非土著士子等
作掣之設場屋不嚴致令方言傳入多士擾擾終不所
騁定以至考取皆得其差試官於我科舉重丁也使
內分截然不以求通其意有立而卒官不甚善而周旋之
下人潛呼其隸園分致有設場之交摺子該慢善山府

使閩譏并命戍戍靈山承監李蓋國乃人庸易專
于割剥尤大小犯罪之人結縛施刑之際先問願贖
与否其矣不許贖若予以万掠惡必毒杖三十室眇
邑板有無形清命至我其代以文官各別擇差海南
分監李宗相到任之後專以浚民膏血媚于左右而
已任因卒孙漕璣上來之降多載私米及賄物以致如
重敗溺一州之民怨咨極矣其贪婪之眾不可不懲
譏命糞戎番曰汝傑子已諭不允他餘子依茲

甲寅九月十三日壬戌

一百十九

龍曹兵曰今未差人發賣勒定銀子多至二千二百餘兩而市民乞價自傷之數過者一千餘兩市民未辦止矣路日日呼訴而之憤懣乍曹文差傷洋官亦夥使減定而詳官革皆假此用手板不肯開諭市民亦不以已貸止戶曹銀子日收准必性給由差人委之取五百五十兩其餘一千六百條而吏不至退市民乞可奈何只以速死而言冊文未來之前市民狃而一差官而困勢以流散益不可重清令予知品高詳官如庫產華者率市民若干人齊訴差人委及發行轉期市必減厥價以行萬民焦涸之恐從之而司空空序諉信予不從○司裏府在延安塔安宗憲太子皆不從○司港院在延洪傑子不從○清昌七月朔供上紙充甚鹿房此必防納之紙也南原錦山路坡咸悅沃溝守令各別推考令卒乞將生亡送子下渝卒之更加嚴防納之

樊○左政部仁弘立嶺南○家工劄君戰畧曰竊見
狼危○勢地朕方時乘御天之初面微差官之未
而更下空鷹鳳之德而少彥鵠之志先交如之孚而
後感如之吉迄于今日姦宄之反作方肘腋之間衣冠
之列易而亡恨嗟國中如此遠方何恃幸涼山走支流可
知多缺之深非不足性也古人不曰內有衣冠之盜歟后外
有干戈之寇平此固更下川師邑國之秋也窃乙血來於
報兩日與玉堂並慕其捨排攻擊甚仇敵而初起於
閩里之方壘堵者陰結私黨假托公以蔽川胸臆能陷
守募之人不復顧忌夫所詒戚里者以公今若為君臣
也以私情莫不近親也及其衆名勢數勝負也又有私
黨而不復有君父只利其身而不復念近親比果人情
平匪苟已七年來逆反徙起更下宵旰渙號舞蹕致
主動氣習之移附賊易而守某眾黨逆易而從順易
討而猶不孚於人心或以肆逆而至罪憤乃至寃死風聲

者不勝其衆人心不止於不淑而已皆後未之知耳孟子
所詒由今之士之友今之俗雖與天下不殊一於居心今日
之詒也若不奮發色志明南狩之蓄私一世而更安之予
恐異日後之燕翼子也今臣驚劣不足佑施策適足以
垂折只是鍊之咎故臣今日情子之不暇於時勢之必
乃伏願復下察臣愚迫主情命歸我名臣竟內齋令臣隨
分自牧任烹調治幸其時月不死仍戴太平天日之光
臣愛主乃之賜終始上壽蹈入地之靈答曰者劉具悉當作
念乃今者冊史將來多圉多虞宜勿據多處不調
理上來內整之以可召之留置帶未子回諭之以時回
至白諸多之令之撞心頭具上來後今迄西北迄今方
聚集京中之以一千餘部西北迄各五百部別定勤幹
解了差官給馬打領入送其餘未及未到者隨到隨

送從之

仁仰高懷
勵王謀陽一
隆士大夫以
立主威王不
茲志用誠成
留中

甲寅九月十四日癸亥

二三

奉常寺主簿金光郁密疏畧曰夢有人云逆賊朴致
毅左海內神光乞云揆稽歷日比疏翁涉夢之牘性近
游蕪而係于捕逆故敢互傳曰雖非比疏也賊必有
隱伏委急速下諭布乞諸山寺刹着實謄察疏中
所陳大臣折官命招謫委折鵝厅因互世間虛幻
莫知要案而光郁敢授一坊浮誣至折疏性延
核矣信比有所施乃多傳矣取深但蒙海內寺刹謄
察了下諭乃當從之○欽敬閣達該都監布臣布中平
時天池壺有刻鉛字者天池壺也承上當有記載後之
予欲發詢諸提調中戶曹判書柳根善古文翰修撰
李厚下後刻字以白文曰允○吏批答曰戶曹應辨色正佐
高各一兵由丙差官撻與館伴臣李甫謹回詔至都鑑
安量你最勤詳可令次任而但取名前而收之承
監時解由未生云以次為三般稟法曰未解由人降代以

此役勤幹恣揮情謹者以授此任。而文院督查考補
例凡九有功勞人本次第分茅或授京品東班或給
熟馬或給兒子或給錦布者必止。一再今比辦逐文書
時各人本勤勞本第列名少單開稱以至。往曰依先矣
辦逐時行賞例奉而施賞而已。可至五季李懿信子
○回彊府至延安崇寧安裕郡左并子司庫沈廷之
洪傑子皆不送。○右政李恭灝五弟文州府尹趙存之
右拾平通判公甫挺立右副使唐府拾平沈淳延安東夏
洪祐翼為陝山府文淵閣大學士尚左都子李宣治力用
寧和監尹之後為靈山西監全尚客力知中極府子
時將武士人王州。章承吉齋貳下去廬宿母使之祀
丞旨乞少政院正清查。松文館冬王本付曰使
陪影恰承旨仍留書留。武文經只使玄居宦
詮附齋去。

甲寅九月十五日甲子

二十一

大提學李肅公曰日昨臣伏覩政院以全內試題子陳
烈自工仗宣傳杖責授前去比之殊事科取常規子子
也自設科以來未嘗以令官士法試題考法所也未知
臺諭由初緣何所而有此膳料公使於者舉族傳者
諱他子蓋自於著分明互有領執科平一子最為難言
其取舍巧作些類一往考官使無全人今之取士不以
取乎臣左以處舌中人季培文衡主載若有神巫必皆于
與之人必此有權臣信中者而常為戒矣既者承府招詣
聞於止全內試題臣獨立某房屏于朝人自書自封然
後招政院吏納諸少箇而後主仍舊史官度去立于御
前猶云其題天地鬼神之形而首史官之首知之
者至東南下而首云咫尺天威取小封札而退有以不審
可疑之于乎憲府無能云止未形也未重之表其行所
若深考可曉也豈以承旨史官未當其試題止猶有

而与知而然即以臣而止上題後有所漏洩而猶印抑之南下亦
旨而更題後折乞中止而然即其間若無可疑至鼎先出
試題以考形徑述試所行害若浮可疑至南下亟言獨
可疑而次者近皆承妄疑乎前此三數獨可疑而後止上題
之不妄疑乎度云若若或中乞折乞其示詔即日折試失
有行益乎臺諫徒知改責他題而差不自止上題之人
至全內十七息程初一曉飛去其兩致報者猶夫前也况臣
奉命止題之日製絲者非一題若或以已入上題下逐亦猶以
起臺諫之報而臣在烟燄未發也苟以不可疑者致報
亦妄報之地弓天下以妄可信之而上妄自安一人矣然今
勦空大有疑妄疑皆立於人豈可以子之妄大致疑於人今
自非姦細之徒必妄是子而臺諫乃有此致其主方微重寒
之至可謂虛矣而任子者不然寃乎但臣竊仰之副提學
臣庠惺錯辭臣止題之時亟首史官例皆奉乞恐或傳播故
言於宋淳而度比於云云惺恐不知止題之極秘諱又徑

德惺言而恭諱不可以無他考索其間而至令莫大科罪之
予未免疑倒窘迫之烟山是小臣忝冒之所致伏坐主以特
命提学改出他题以於人疑且極抑儒臣之至公是私者星
火馳之昌日折試一依臺諭及改說茲矜施于公私不勝幸甚
登曰勿矜生題令史官責去侍授之執事朴梓彥曰臣玄十一日
入直春坊府吏以同僚笞通及構余姦子未榜乃改生書題
責送于也臣之素所為比涉科舉至于此書僅悉心述矣臣
止齋之後少冲副提學李惺錯至大提學李甫駿士駿入
而之時承旨史官皆預冲知致書于大司憲宋淳曰其雖已
久恐或漏洩請改題少冲云云臣左直而只冗冗草不知
致書行於予由茅甫駿生題之際自書封入承旨受去茅
翁傳據之推設少冲他人生題他亦首責去如或生疑亦不弔
行立臣之初不知其間曲折後之致生之出亦偶然而不料竟至
致謗命遠斥名高勿矜退伏物計

甲寅九月十六日乙丑

百三十九

王御視丁万引之黃海監同俞大禎尚方安父廉復
王曰朴賊久未捕捉或剖髮為傍邊乞其物色饑
索妻子跟捕大禎曰極惡大罪久未斯以臣卑空手投
索豈姦煩擾乎王曰潛抑財師傳只有五人不勝感愴改
沐生曰南之軍政日漸解弛比他路至甚不有軍籍
今已四十餘年乙未年畧為抄土以備緩急用丁固之
亂散亡殆半或赴水舟師或往各營為軍者不均
其苦陸續逃亡一族替番一族逃亡切隣代立彼一
族切隣軍士也自歸之役乃鄰村支而又為隣族之
役其苦尤烈每師各營立番軍士六七支保王曰軍籍今
必頒為軍籍然後財存軍士六七支保王曰軍籍今
可為之耶後沐曰軍籍明庶癸丑年丙子其後癸酉
年丙子目今財勢狼危人以為散宜為軍籍恐致
搔擾然不可不畧為支通劣緩急調用之地固始比平

時六極少公比不猶或可支軍丁一子已到十分地頭
倘不友通決不可支也王命賜大旗復誨貂皮包帽
口口降及至及李懿信洪傑木子皆不從口口大司
憲至曰頃因湖南試題予玉堂官貢致書吏庭于閩公
以議臣易循例擇草以立矣今已熟熟朴樞引_之以_之以
方惺_之致立_之出_之仍_之而_之不_之料_之竟_之至_之立_之云_之臣_之幸
雷_之失_之著_之勢_之弟_之仍_之冒_之至_之地_之詔_之命_之故_之口_之於_之平_之曹_之挺
立_之曰_之臣_之與_之宋_之淳_之同_之以_之擇_之草_之於_之立_之試_之題_之予_之厥_之後_之中_之串
初_之生_之題_之際_之大_之提_之學_之李_之甫_之自_之書_之封_之入_之承_之旨_之史_之官_之未
預_之知_之云_之然_之子_之鼎_之生_之題_之已_之久_之未_之無_之漏_之泄_之程_之而_之臣_之因_之人_之勞_之通
之_之語_之不_之危_之錯_之重_之失_之詩_之命_之故_之子_之口_之掌_之令_之金_之要_之席_之亦_之昏
譏_之不_之察_之引_之而_之答_之曰_之勿_之暮_之並_之退_之於_之所_之以_之事_之無_之體_之效_之

南歸之始湖李厚善御文

甲寅九月十七日丙寅

二三十一

司徒況至死洪傑李懿信才子又至獄之子極嚴且
至決不可以茫昧而初之訖告之於君父之前而奉常
古主屬金光郁輕蔑躬逢侮美討遂至於陳疏清
捕剗賊滿紙張皇不直一場浮夢其乃臣諭其計可
知以追捕為戲子逆獄為虛夢乞勿他日之地者也
如此妖妄之人決不可置在衣冠之列請命削去仕
職荅曰洪傑李懿信才子不允金光柳子令狀鞠
厥獄委鞫厅役至金光郁以墨寢之訖猥濶天
聽其輕蔑侮美之罪甚大且神光海面巨刹性未
人物甚多致疑之隱伏於其方以是或云光郁
松木人也若因其陳疏送渠貳棺不妄為公差而謀
其家與其計也其疏不可從不以四方後世蒙深之難
宜當荅曰有懷必生庸以傷也不既治而姑置之自陳
沈丘憲府立取土木至科第之素但玉堂之長不知大

提學承命上要時並無嚴密而章有承旨史官同奉
漏泄之契例既致之於憲長錯謬失自有所以憲府
之當行立際詳問其間曲折俾無失實之患可也
而因人之書卒庸若於回朕眷草均是不察清執事
朴梓大司憲宋淳持平曹挺立掌令金夢序並命
速差從之

甲寅九月十八日丁卯

司徒院至互李懿信洪傑書于答曰李懿信主依律之
罪矣勿为更烦洪傑拈考覆文可矣毋烦口洁曰去夜
往虎山更二更二點入徐宮行性而夜深来互平後勿
如是口有政以朴槿乃大司憲李恭涵乃文尚之觀察使
尹暉乃文尚府尹朴暉金憲少府乃彌善李挺元乃執事兼
御善南以後乃掌令柳活乃持平李民成乃副修撰朴
頤美乃忠川府僕白大珩乃信川郡守大珩少卿川見慶自
始終以用事蒙擢互乃方省

性一忘其狀人徇私

視之

甲寅九月十九日戊辰

庄菊齋縣正兵李友相先是禁中有人匿名書言朴致教官生來未友相家以筆裹衣藏而入云
方是拿薦友相供云家至友門大魚修四面無
山叢捕盜羣而在側晝夜譖害朴致教官來
旨本為無理錦之臣為捕盜將今八年
其多有煙然者三四人一付上廳京坐是犯
此懷疑之又獨多私向友相之事非少少
罪人招爲牛牛於通名書之準步招中而沒不却
將之亦以捕空无犯雖有煙然云之集序多故
授之書果以其言致送以山堂白始仍因

甲寅九月二十日己巳

西司左丞李懿信子自徐况至彭洪傑子同寫府志
至都应并安崇寫子皆不從

甲寅九月二十一日庚午

二百三十九

庫勦莫同莫同乃磁山郡守擢鷗洲至朴致毅以而
械送者也。蜀斤杖讯之，際寂然，立二拜，但乞其口，喝喝怒
終不出一言。群役皆以方面主人色視物，際目睛倾倒分
明，是痴瓜瘡哑之人也。○而同在磁州，懿信子同篤，府主
李都府升安坐，震于同，同徐沉在座，洪傑子皆不從。
先是朴致毅犯原吉敗，致毅死，其党以同善者
修本云：同亦捕致毅，同名同，同字同，同號同，同
高，同號爲磁山郡守，擅鷗洲以一痴啞，同
之史海，同號同，同械送同，同以其狀云：此人初甚
而一云王了，同甚，同教鷗洲朴致毅，致毅之同
高，同號同，同嘗曰：汝非生多矣，同嘗為事不之
人也。以是名同，同嘉之。同日始刑，推一次讯，秋之，下家
無一信，但口中喝，有聲振舌，如以舌爲人。

老一傳
三月

此是魏晉時之人物以平生所為名自
稱其不以言稱之狀不亦可乎是不嘸者處於
之下豈無一毫呼痛之聲耶

此段秋聲

崔鵠少柳氏門客同居後作客於東家

社功陞臺上欲出宣大郡送酒達之極而後
是夜計捕一鹿將與多人每沽飲酒
以邀功至王叔以嘸人知之竟說欲以甚口
呼喝之有鬼之甚巧詐無易擇而後

甲寅九月二十二日辛未

太白集

大司憲朴捷以帶戰士分母隊執矛序捷元祐平遼存
道初亟請出朴捷為徒引而回陳說並傳並隨從而已
時太白犯方午地

甲寅九月二十四日癸酉

一百四十三

司徒院连及厚懿信洪傑于又应法典圖點之規以三百點乃滿以百五十點乃半以其例許赴館試以其半許卦以漢博試其半烹蓋乃守至廟而後也所未士習不羨人之怠惰其準三百點者分是迄不及於泮宮科累恰時而例備上公文以赴以法漢博試至未終制者無論日月久近不為一點而赴試者尤多有之去式年館試既畢子以比其爭榮至罷場圖點之法若此解弛至泮齋日就其虛主廟之安人可守此不可易常置之請令該曹預為構定俾之安临时仍授之榮且不為半圖點許給公文者一摘發烹置其當該官員以致我以立法亦烹矣嘗言李懿信洪傑子不允圖點子依舊傳曰昌德宮潭流唐人供缺時關門及夏至而夏多定算士雜人嚴禁

甲寅九月二十五日甲戌

司徒金質斧斂納朴弘道正言吳汝德立曰凡官之未
受由上分者以_レ疏我不敏已據承傳而前_レ委置大司憲
朴撻時只以_レ遠差入_レ其會不察_レ失大矣_レ説命_レ
序臣朱三載答曰勿容_レ大司徒柳浦立曰國家之祐_レ堂
其作面甚_レ至故九有_レ所失引咎自_レ不_レ委_レ置者隨其
無_レ容或_レ生或_レ遠乃是流_レ來_レ旧規而未_レ中_レ有別設一律預
指承傳_レ各該司小官_レ犯者也前大司憲朴撻私_レ出外
至_レ大再_レ犯_レ不_レ改_レ既_レ委_レ置_レ本_レ以_レ説_レ遠_レ非_レ不知_レ以_レ依承傳_レ施_レ
入_レ庶_レ臣_レ之_レ意_レ以_レ爲_レ其_レ元_レ公_レ子_レ不_レ子_レ因_レ一_レ時_レ矯_レ舉_レ而_レ不_レ思_レ乃_レ迂
往_レ臺_レ除_レ之_レ作_レ面_レ予_レ決_レ非_レ當_レ而_レ守_レ之_レ久_レ以_レ妄_レ弊_レ之_レ法_レ也_レ今_レ
因_レ決_レ更_レ置_レ以_レ其_レ元_レ公_レ子_レ清_レ勿_レ私_レ一_レ行_レ而_レ其_レ日_レ以_レ國_レ憂_レ
戒_レ不_レ以_レ而_レ今_レ又_レ同_レ僚_レ引_レ極_レ之_レ若_レ昏_レ不_レ致_レ察_レ行_レ子_レ不_レ敏_レ
失_レ專_レ左_レ臣_レ身_レ説_レ命_レ遠_レ斧_レ答_レ勿_レ容_レ並_レ退_レ祐_レ行_レ弘_レ天
館_レ工_レ劉_レ清_レ大_レ司_レ徐_レ柳_レ浦_レ以下_レ並_レ命_レ出_レ仕_レ從_レ之_レ柳_レ恭_レ宗_レ

六司憲朴樞乃執事金要席姜弘至乃掌令庫挺元
西鄉善鄭鑑乃戶曹正郎孙綱曹挺立乃拾平魚
文學洪徽詔乃軍器判官沈宗敏乃戶曹佐郎
鄭弘遠乃刑曹佐郎柳浩乃修撰趙存達乃通司士
弘文正字柳以恪乃僕射沈公金命施乃价川郡守
尹购乃光州羽監尹輔慶乃務安羽監

甲寅九月二十日乙亥

大司徒柳清司徒金質斧破納朴弘芝臣言吳以
櫟召曰臣亦伏乞陛下玉臺委置之蘇有曰前大司憲朴
乃大刑曹判官達差命下後因子止謀弓矢非冒法巧但
若也戰名失不立身上弓不必受由後出入而臣本委置豈非
徒誇隨朴樞至大憲府委置之官上并請隨臣委置
幸當之失至比而尤大誇令隨臣庶本戰矣答曰勿辭並
退祐物於○兩司互益厚鑿信于司憲府互益郊並
安崇憲子皆不從又應請大司徒柳清半立命止仕
從之○司徒況在左洪鑿子不從○請曰臺除非止廢
官以不受由生入之故二執戰似而不妄設大臣空奪吏
曹回互設于大臣弓摩元翼奇自破沈其壽叔皆以方
假令其臺除或有不免比習者而國家待臺除自有作
面一切以法律拘束豈非未安從之

甲寅九月二十七日丙子

百四十九

大司憲柳芳宗以大司諫柳浦臣之妻同生也兩司通
稿引繩柳浦亦以此不無益退稿物從國諫院至兩司不
互通稿已據承傳形曰長官事三司憲傳並止仕從之○
兩司至亟李懿信子口徐院洪傑子皆不足○司憲府
至亟鄭应井安崇憲子又亟曰人主之治亟當如雷霆
霹靂一時俱作旋復開霁如青天白日嚴威震轍○
餘衆情翕然隨心定也頃年逆反者仍鞠按倫年人
情徇恨他友豈非大可重乎今者獄子垂畢滯囚妄
多清令鞫厅促速審覈或刑或杖數三日内即為完
獄近來清矜不以仕路混淆苟有高操者羞與並立
其咎詰緝先王於叔子申傍援曾摶求草芥心直之
士置諸風憲憲憲動一時之風彩益曰鄭應井安崇憲
不允他倅子依亟○恭尚監司李恭文涵工疏乞歸從
之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page from an old Chinese manuscript. The page is filled with dense, handwritten text in black ink, organized into vertical columns that read from right to left. The paper has a distinct yellowish-tan hue, characteristic of aged documents. In the lower-left corner, there is a prominent red square seal, which is likely a library or ownership mark. The overall appearance is that of a well-preserved historical document.

甲寅九月二十八日丁丑

洁曰近来允中多大小事寄密译称驰函于下谕于
某州府尹曰洁曰草莱心直士可合而憲者令大臣
整梓函下後注稿子言于吏曹曰兩司左延康懿信子
司憲府左延郊应并安崇憲子答曰郊应并拟考覈
安崇憲子予意已渝休論可矣曰徐先生
洪傑子答曰拟考覈安崇憲非晚休論可矣

甲寅九月二十九日戊寅

而司在府李懿信予司憲府在府都應升安崇憲
子不從又至訓誥書官寄以嚴東心事之慄處三人見
棄於人類久矣今授卒戎物情莫不族異信命不戮
不取高靈并監尹禱到任之後尸居其政委下吏貽
英多端加以不識作面文字者無如比人不可一日在
官傍命既戒我從之奇以獻歸差之司徐改至至洪
傑子不從

卷之三

卷之三

THE JOURNAL OF CLIMATE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甲寅九月二十日已卯

先是歲饑屬西夏官羅允素書
據一治兒種名移教次至癸酉

百五十五

李忠厚書

被斬歸附

無其固小

送多仰

敬

高

記

鞠之

王御西所鞠向莫同資同供乍以字以校奴裴衣差福之
子隨商人金墨同來潤謀府又隨金墨福以入北至通右
端川路傍刈草秣馬猝值罪金仗充素李生負淘稱
名人之而孰之以是乃地人而沒以人來此乎翌日幸乍郡
下吏未執民身餌以和蜜燒酒迫令盡飲仍反接結禡亂
杖燒鐵烙之以稱朴致毅汝子乞生否乞死又曰以知朴致
毅持黑馬布介粉作商人形貌以逸乎民即詭答曰知
又曰以知朴致毅自水標橋多草家乘曉逃去乎民以
答曰知之又曰以知春生称名若乎以知朴致毅目下有
黑子及毛乎曰知之民不勝酷烙昂以其所言忘高已幸
名壽孫而商人墨江改稱莫回元非朴致毅也民父母俱
立定朴推問降至人不可知根着奇自獻朴承宗沈喜
壽同族並曰莫回諱不直言可嚴刑以憚且李湧朴立辱
及致毅汝爰守必知之昌令應辱木諱祝之皆曰面兒與

致毅次莫回大異矣沈姦壽曰此必由李淘而取李欲
乃自免計耳不然在犀革以必強涉之全罪監司李
英全驰至金堤郡守申潔牒報本郡武学宋以仁
士路中捕得女人犯局授致官充家於折弓招曰其夫德
文以强悍大贼因倚頗多一日生去初奇与一人俱未年
可三十五六许面縛鼻高与脸文而玄細語曰各官役
捕甚急我与以財勢效頻已以輩倚類衣內佩持長
劔乘時犯閭吏余潤向之人不子可家矣今乃素計不
亦大是竄匿不勝怡嘆泣呼其人而兄翌日曉又集
未以多去女密問于泣文弘答曰大將朴致毅云其後率
其偏妻至福宗在豐亦七八人而來置肉乞飲又言曰
吾倘中行役不一以至如此是以之至是吾之私事無姑
云云札函招致毅去而交云臣昌万傳令申潔云所投女
人不可知朴致毅去而交云臣昌万傳令申潔云所投女
人及招致毅犯止端人並皆亡來于今始與多官二云同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一百五十六
之三
有華事考
朝死看渠
公輝考
汝不等而
而寢允良
因唐主諱
座改處

批考引礼例同安縣招曰女有狂疾奔走五金堤邑內
不武人所捉移以械女告于下郡东郡亂杖批問有移
措捕收送忠漢者與郡守言曰吾當以情乃下庭辟
左右附耳語曰以子稱心烹居洪湜汝子以夫稱以朴致
殺同倚子以當不死不然不死亦杖下汝是教誘之至
郡守謂前百般嚴訊弓泛其所言俄而措捕收
告郡守曰今姑下獄吾尚更力詳問以告即着枷
下獄措捕收隨後至獄餒以米飲申心音誘必前望日以
梨柿諸果尚未渝曰郡守批問時一依吾言仍云某
日以夫与朴致殺云飲諸人姓名言之如是如是女亦
郡守批問之際迷不記憶云措捕收立後言之甚悉女
依其言納款而已女亦迷劣生长全無參詒辭之不知
之京母以由知之洪湜以從凶冲許多人姓名之而不
知當初措捕收云依吾言之生不然而死故愛情脣命
納款以彼今乞求未死不以不從實直告身所著襦衣之

是措捕以持鷹者也大梨木瓶亦曰前後供器茶以共
初二日云飲之說極不殊常其他各人並不得禁以待
廷吏置之李春元曰灑流唐人未初日晨送天子而文
書查尋于一刻為急不容少緩而承文院官貟互取
折調差一員供職書員書吏本奔走清之而終無所考
負書多書吏本來言承文院使之委置次知官多從至
治罪以繼廢安安習其他官多并折考治罪以如今日
內去回查考文書以日費送至南從之而曰在在李
某信子司憲府在在郡應井安崇憲奇以獻子司
佐國石某在在多
詔我乞益歸賓客判事禁子答曰苟罰具悉又懇
高署之不勤仕者可糾治以至折叅罪人入來鞫獄
未完宜勿容速止

(B)
732.55
4724
[v.16]
no.29
0205215

昭和六年九月十日印刷
昭和六年九月十五日發行

(景李朝實錄太白山本)

京城帝國大學法文學部

京城府蓬萊町三丁目六十二・三番地

印刷所 朝鮮印刷株式會社

(B)
732.55
4724
[v.16]
no.29